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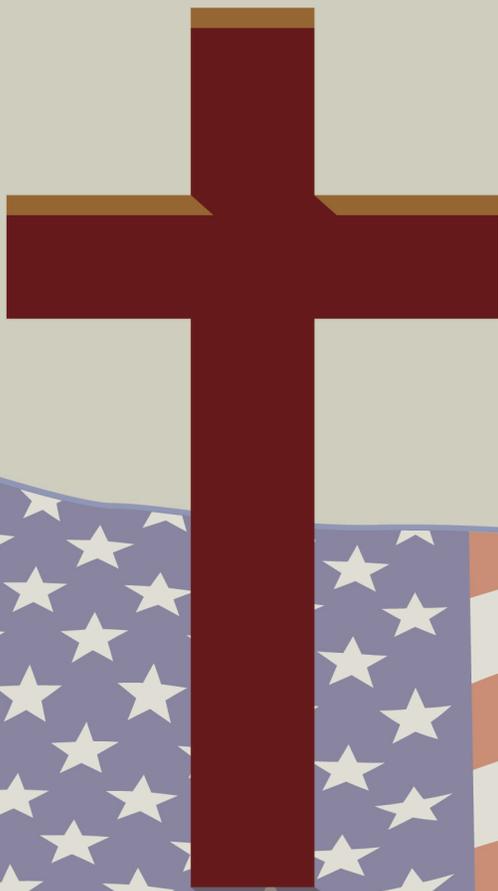
恩 福

BLESSINGS

信仰在文化落實 文化藉信仰更新
Christian Faith and Cultural Transformation

V.19 N.3 總 72 2019/07

**美國正處於
自由的十字路口 P.2**
American Liberty at the Crossroads



生命起源仍是個謎 P.4
The Origin of Life, Still a Mystery

聖經無誤原則的昔與今 P.21
The Principle of Biblical Inerrancy, Then and Now

反思文化交流：從猶太教碑文的
簡析談起 .25
A Reflection on Cultural Exchange through An
Analysis of a Jewish Stone Tablet



If ye continue in my word, then are ye my disciples indeed

TRUTH

John 8:31-32

And ye shall know the truth, and the truth shall make you free.

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
就真是我的門徒。
你們必曉得真理，
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

(約翰福音8:31-32)

目錄 Contents

時代話題 *Current Issues*

- 美國正處於自由的十字路口 2
American Liberty at the Crossroads 陳宗清
- 生命起源仍是個謎 4
The Origin of Life, Still a Mystery James Tour
劉良淑整理
- 脫離焦慮—從伊斯蘭談起 9
Away from Anxiety: Thoughts on Islam
and Beyond 任小鵬
- 十字架上的自由 封底
Freedom on the Cross 蘇 卿

新視野 *New Perspectives*

- 紅十字帶來的祝福 11
The Blessings Brought by the Red Cross 李 靈
- 中美社會對比的一些反思 15
Reflections on the Contrast between
Chinese and American Societies 王 俊
- 基督教學者訪談(3)
Dr. George Marsden
為基督教學術的合理性提出論證 18
Interviews with Christian Scholars (3):
Dr. George Marsden, Defending the Integrity
of Christian Scholarship 馬 麗
- 聖經無誤原則的昔與今，4之1 21
The Principle of Biblical Inerrancy,
Then and Now 4-1 呂 居
- 反思文化交流：
從猶太教碑文的簡析談起 25
A Reflection on Cultural Exchange through An
Analysis of a Jewish Stone Tablet 李民舉

報導與見證 *Events & Testimony*

- 一個“信二代”的小故事 29
A Short Story of a 2nd Generation Believer 范志恆
- 信仰在我心裡的活化 31
Faith Became Alive in My Heart 劉 彪

恩福

Blessings, Vol. 19, No. 3, July, 2019

Published quarterly by Blessings Cultural Mission Fellowship

2019年7月 第十九卷第三期 總72

出版者：恩福文化宣教使團

ISSN# 1543-0936

President/Chief Editor: Grant Chen

Managing Editor: Liang-Shwu Chen

Contributing Editor: Zhiqiu Xu, Mary Ma

Editor and Administrator: Abby Chen

Cover Designer: Jessica Zhang

會長／主編 陳宗清

執行編輯 劉良淑

特約編輯 徐志秋 馬麗

編輯／行政 陳薇如

封面設計 張 東

本刊有作者署名之文章，文責作者自負，立場不代表本刊。

本刊保留文章版權，歡迎轉載，請先來信通知。

本刊自由索閱，建議奉獻：\$20(一年四期)

索閱單請影印本期第17頁

奉獻支票請寫：BCMF

P. O. Box 18410

Irvine, CA 92623-8410, U.S.A.

Tel/Fax: (949) 556-3033

E-mail: enfu1994@gmail.com

Website: newenfu.org

本刊紙版只在美國與台灣發行

台北代理：致福感恩文教基金會 黃暄筑 T:8780-1011*204

其他地區請利用恩福網站觀看，不便之處請見諒

newenfu.org/大眾傳播/出版品

恩福文化宣教使團 BCFM

異象 推動文化宣教 耕耘華人心田

信仰 本使團篤信聖經為真神啓示，原稿毫無錯誤，是信仰與生活最高的準則，並接受早期教會信經以及近日福音派的信仰告白。

董事 陳宗清、蕭康、許蒙惠、駱傑雄、蘇文峰、陳永昌、陳惠琬
陳愛光、劉哲沛、朱漢同、郭英調、許基康

Our Vision: Ploughing the Field of Chinese Culture
Preparing Hearts for the Gospel

Our Confession:

We accept the Bible as the inerrant revelation of God, guiding faith and living. We also accept the creeds of the early churches and the evangelical confessions.

美國正處於 自由的十字路口

陳宗清



維吉尼亞州的維吉尼亞海灘市，一名心懷不滿的市府員工，5月31日下午4點左右持槍到市政大樓濫射，造成12人死亡，5人受傷；最後槍手被擊斃。今年截至5月底，美國各地的槍擊事件已經造成149人死亡，500多人受傷。在這個自由與開放的社會中，自由的濫用已經為群眾帶來了不安與恐懼。

2019年7月4日是美國這超級強國第243個生日。美國國歌以「自由的國土，勇士的家鄉」作結語，毫無疑問，「自由」是美國立國的精神，全美國民莫不引以為傲，也是兩百多年來無數移民遷居斯土的主要因素。然而如今，「自由」卻成為美國的軟肋和社會動亂的根源。

過去一年，中美貿易衝突高潮迭起，關鍵在於保障知識產權的爭論，背後則是兩種價值觀、兩種社會制度的對峙：一邊是自由開放的社會，另一邊是封鎖信息的極權政體。儘管這場博奕佔盡報章頭條，然而美國的有識之士指出，當下真正的敵人並

非某個外國，而是美國人自己。美國當今的危機，來自內部的矛盾。

美國社會的亂象

這半個世紀以來，美國社會愈趨多元，內部問題也愈趨複雜，傳統的價值體系不斷遇到挑戰。自從川普擔任美國總統，左右兩派的針鋒相對更達白熱化，彼此的立場、看法南轅北轍，社會處在不斷衝突、抗爭與對立的狀態。

著名基督徒社會學家葛尼斯（Os Guinness），在新書《對自由的最後呼喚：美國精彩的自由如何變成她最大的威脅》（*Last Call for Liberty: How America's Genius for Freedom Has Become Its Greatest Threat*）中如此描述當下的美國：

「美國內部的問題正波濤洶湧：信仰空化而道德弱化、機構與領袖的信任度下降、菁英份子只顧自肥、種族歧視如癌症啃蝕、政治成了付費遊戲和垃圾袋、刑事法庭有政治偏向、

美國的基督徒必須徹底覺醒，深知若不在「神的護佑下」，美國絕不可能享受健康自由的美好果實。
Christians in America should be thoroughly awakened to see that America would never enjoy the fruits of healthy freedom unless they are under the providence of God.

資本主義造成權貴、高等教育失去方向、公民教育幾近崩潰、主流媒體充滿偏見、政治只求利益勾結、企業與政治掛勾、基礎建設腐敗、國債高築、公民被國家監控、邊防漏洞百出、人口像定時炸彈、市中心的糟亂和其他國家不相上下、文化戰爭分裂人心、謠言／猜疑／嘲諷／陰謀論像毒氣四播、政府遭公開唱衰、毒品上癮泛濫、監獄人滿為患、社會壓力／焦慮／寂寞的癥狀擴散、自殺率上升、左派右派互挖牆腳，貶抑對方不代表美國與民主。」



葛氏的分析是否誇大其辭，還是鞭辟入理？倘若長期觀察美國的政經環境，便不難同意這位傑出學者的見解十分中肯。美國，這個熱愛自由的國家，為何如今社會問題多如牛毛？深入分析，病根所在乃是對自由看法的迥異。

兩種對自由的詮釋

美國開國元勳的理念，是秉承五月花號清教徒的精神，要在新大陸建立一個信仰自由的國家。第一任總統華盛頓曾說：「這是一個對自由高尚的試驗。」第二任總統亞當斯誇讚：「這是在地球上從未發生過最美好的自由的場所。」第三任總統傑弗遜宣稱：「美國是自由的帝國。」他們所追求的自由，是以敬畏神為前提的。這就是美國傳統對自由的想法。

然而20世紀60年代以來，左派／自由主義的勢力在美國日益抬頭。他們強調另一種形態的自由，其根源可追溯到1789年的法國大革命。那場革命也號稱追求自由，然而除了反對王室貴族的霸凌之外，民衆也要掙脫天主教神權主義的桎梏。在這種文化氛圍的蘊釀之下，19世紀的歐洲產生反基督信仰的思想，如哲學家尼采等人；義大利共產黨之父葛蘭西（Antonio Gramsci）也掀起運動，要剷除社會不公。到了20世紀，共產主義煽風點火的革命更在蘇聯、中國等世界各地大規模爆發。

20世紀下半葉，後現代主義的思潮席捲全球。倡導者傅柯（Michel Foucault）宣揚：知識背後乃是與權力結合！因此他反對任何權威性的組織。美國左派勢力擁抱這個思潮，從上世紀60年代

起，竭力要把美國帶向社會主義的洪流。

目前美國社會的分裂，正是承襲傳統的保守右派與左派的人文主義相爭的結果。

自由的真正基礎

葛尼斯認為，人類歷史中推崇自由的精神，可以追溯自距今三千五百年摩西的時代，比希臘雅典式的自由還早一千多年。當時以色列人在埃及作奴隸，神差派摩西解救他們，向法老宣告：「容我的百姓去！」（出5:1）。後來以色列進入迦南，在遍地向一切百姓宣告自由（利25:10）。這應該是人類歷史中第一次提到「自由」的概念。

探究西方政治體制的歷史時，學者常以「大憲章」（*Magna Carta*）為分水嶺。「大憲章」的原名為「自由大憲章」（*Magna Carta Libertatum*），這是西方人追求法制自由的起源。1215年最初的版本是由當時的坎伯利大主教所擬，為了使國王與反叛的男爵們能和平共處。文中洋溢敬畏神的態度，表明自由的權利乃是在造物主的蔭庇與護理中。

喬治華盛頓在告別演說中強調：「真實的宗教和良好的道德是公眾自由和幸福唯一的基礎。」葛氏在2012年出版《一個自由民族的自殺》（*A Free People's Suicide*）也有同樣的見解。他指出：任何社會若要維持恆久的自由，必須持守黃金三角型的原則，其三個支柱分別為美德、信仰、與自由：美德需要有信仰；信仰需要有自由；自由需要有美德。換言之，倘若社會要獲得健康的自由，就必須要有美德為基礎，因為自由必須有道德的規範和制約。而美德必須以信仰為磐石，才能穩固紮實。

勿讓自由變夢魘

在多元價值相互抗衡的美國社會，亂象不會終止。這一年來，極左派的國會議員試圖把 *In God we trust, Under God, So help me God* 從美國的鈔票、效忠誓詞、宣誓中除掉。無神的自由主義人士會無所不用其極地讓美國離棄原先立國的精神。放眼美國的未來，實在取決於兩種自由觀點的競爭。所有居住在美國的公民，都有責任用選票表明他們到底想要美國走向何處。

美國的基督徒必須徹底覺醒，深知若不在「神的護佑下」，美國絕不可能享受健康自由的美好果實。恐怕有一天，自由的理想將不再成為美國的驕傲，反而成為夢魘！



作者為本刊主編，恩福文化宣教使團會長



生命起源 仍是個謎

取材於James Tour 博士
2019年1月在達拉斯
信仰與科學大會專題
劉良淑編譯

要談生命的起源，就需要從細胞開始講。而只要做出細胞，才有資格講生命如何開始。但迄今為止，從來沒有人能做出一個細胞。或許你聽說，有人做出了一個簡單形式的生命體。那絕對是謊言！

我問過所有的同僚，可否舉出一個例子，指出分子會自動朝向秩序的系統發展，且是按非規則性的模式，就如DNA內的狀況。（從電腦科學可以知道，非規則性的模式是形成複雜性系統的必要條件。）其實，即使有人工操作，目前依舊無人能把分子發展成細胞。

化學是不會在乎生命的。倘若沒有外在生物實體的插手，一堆化學分子絕不會自動向生命演化。只有生命體才會想要讓生命延續。



杜爾博士 (James Tour) 簡介：

杜爾 (1959-) 是知名的合成化學家，有機化學博士，專研奈米科技。在德州的萊斯 (Rice) 大學任教，是哈佛大學的客座教授，擁有120項專利，在7間公司生產與醫藥、材料科學、電子、電腦記憶體方面的產品。他被選為全世界50位最具影響力的科學家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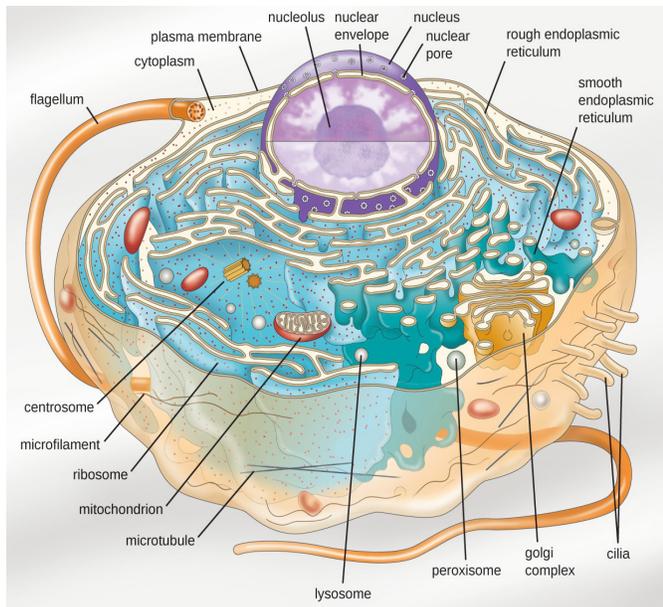
他出生於紐約一個世俗化的猶太家庭。讀大一時，第一次去洗衣房，一位大二學生和他打招呼，話題轉到信仰，他展示了一幅圖，表明罪使神和人隔離。當時杜爾不認為自己是罪人，但對方打開羅馬書3:23：「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又翻到馬太福音5:27-28，那裡記載耶穌說：「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裡已經與她犯姦淫了。」這句話震撼了杜爾，因為他那時常被黃色書刊引誘，無法自拔。他突然覺得，自己的確是個罪人。

從那時起，杜爾開始讀聖經，比較舊約和新約。他看見在舊約裡，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而在新約裡，耶穌取代了宗教禮儀的祭牲，在十字架上流血捨身，成全了赦罪救贖。1977年11月7日，他獨自一人在宿舍，跪下來禱告說：「主，我是個罪人，求你赦免我，進入我的生命。」突然間，他覺得有人在房間，但當他睜開眼睛，沒看見人，卻強烈感覺到耶穌的同在。他哭泣了，不想站起來，覺得當下那樣榮耀，那樣甘甜。

信主之後，他的學業成績突飛猛進；畢業後，研究事業也不斷精進。他養成習慣，每天清早3:30起來讀經禱告，約兩個小時；早餐後6:00到學校，運動一小時，再去上班。白天休息時間，他經常到校內教堂去為有需要的人禱告；週日下午邀請學生到家用膳。他的同事描述，他是個對每方面都全力以赴的人。

他曾帶領諾貝爾化學獎得主斯莫利 (Richard Smalley) 信主。他的母親本來認為耶穌詆譏法利賽人，理當被處死，但因著杜爾而開始比較新舊約聖經，至終接受耶穌就是彌賽亞。

有人說，只要時間夠長，無生物必會轉成生物；但時間可能不是救主，而是敵人。
Some presumed that given enough time, nonliving things can turn into life. But time may not be a Savior, rather, an enemy.



唬人的科學報告

幾乎每一個關於生命起源的化學合成實驗，大致都符合以下的綜述：

- 從化學公司購買純度很高的化學品。
- 在現代化實驗室裡，把這些化學品混合在水中，濃度極高；或是在精心設計的條件下，使其按某種順序排列。
- 作出化合物的混合劑，頗像四種生命所需的四種基本化學元素（碳水化合物、核酸、氨基酸、脂類）之一，或更多項。
- 發表論文，對生命起源作出大膽的假設，就像1952年Miller所作的。（其實這些由立體化學拼湊起來的半成品根本是毫無作用的粗糙混合劑。）
- 和不明就理的媒體掛勾，大肆宣傳誇大的推論。
- 如醉如痴的普通民眾會說：「看哪，科學家已經知道生命是怎樣形成的了。」
- 當代的科學教科書作者大受鼓勵，畫出哄人的彩色卡通，描述化學素材如何組成細胞，然後再演變成滑溜的生物，出現在史前的某個池子裡。

在過去66年之間，其他科學領域已經突飛猛進，如太空衛星、手機、DNA結構等，但是在生命起源的領域卻一點都沒變，所有的研發仍舊走這個套路。

分子合成的問題

我們來看如何作成分子。其實，在合成上也有不少問題。

- 組成生命的分子大部分具「同手性」

（homochirality，像左右兩手互相對照；這樣的分子可以作得出來，但很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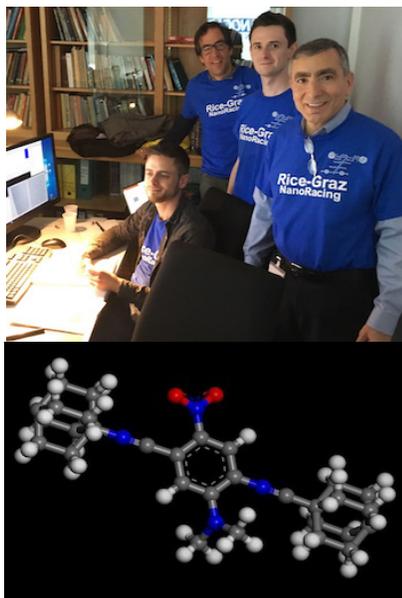
- 建造分子系統時，需要不斷重新設計，結果合成過程總是需要重新返回第一步。而一旦已經把某部分加到分子裡，就幾乎很難再移出來。（假設自然界的分子是經過四百萬年形成，而到某一步時發現有錯，就沒有其他辦法，必須回到第一步。但是大自然不像實驗室，會保留筆記，怎麼辦？它回不去了。其實它往前也沒有方向，因為它並不知道要向生命的方向發展。分子是沒有頭腦的。）
- 合成的反應不會知道要怎樣停下來，也不會知道為什麼需要停，因為它沒有目標。（只有作實驗的人會知道，因為我們有目標。）
- 有人說，只要時間夠長，無生物必會轉成生物；但時間可能不是救主，而是敵人。例如，碳水化合物是動力學的產品（kinetic products）：「焦糖化」和「康尼查羅反應」（ $\text{CH}_2\text{O} + \text{RCHO} \rightarrow \text{HCO}_2\text{H} + \text{RCH}_2\text{OH}$ ）會接續發生。（因此，若只要得到碳水化合物，就必須即時停止化學反應；否則會得到一堆廢物。）
- 前生物系統（prebiotic system）缺乏自身純化結構的能力。（純化是必要的，否則出現的副產品會消耗素材，也會產生導致妨礙的反應。在實驗室裡，每完成一步，就要作純化，才能進行下一步。）
- 試劑添加的順序十分重要。（不能把所有的東西混在一起就完事；就像做蛋糕，添加材料有一定的順序和時間。）
- 溫度、壓力、溶劑、光或無光、酸鹼度、空氣中的氣體或無氣體，種種規範因素都要仔細控制，才能作出複雜的分子結構。
- 每一個步驟的特性，對化學家都很重要。可是一個前生物系統卻何能考慮到這些？（自然界是靠酵素來檢驗。倘若產物不對，酵素會把它分解掉，然後重新再做。如在DNA裡，一些酵素會來回巡視，發現有不該存在的異物，就除去。但在前生物世界裡還沒有酵素，它是怎麼作檢視的呢？其實，檢視者要比被檢視者更複雜。那麼，前生物世界是怎麼做到的？沒有人知道。）
- 所有通路都會碰到質量傳遞這個殺手。（這是最大的殺手。譬如，實驗開始時，素材有半公斤，經過許多純化步驟，最後得到兩公克。不夠，怎麼辦？只能再重頭做，從後面再拿出素材來。自然界怎麼能做到這一點？）大自然並沒有實驗室的筆記，她無法再回頭拿更多素材來。

細胞是個神奇的工廠。它有選擇性極強的脂雙層膜，只容許某些東西進入，其他東西被攔在外。
A cell is an amazing factory. It has highly selective lipid bilayer membrane which allows certain matters to enter while keeping others out.

奈米車的例子

我的團隊於2017年贏得首屆世界單分子奈米車賽車的冠軍。

該車的馬達合成圖顯示，每個步驟所需要的溫度都不同，而且時冰時火。大自然怎麼會知道這類需要？那些分子會一下在火山口邊，一下到冰天雪地，再回到火山口，這麼來來回回嗎？



科學家還要為每一個分子定性 (characterization)，這比進行合成還要難。但這樣的結構分析是必要的，因為完成定性之後，才知道下一步該怎麼做。要作一個分子實在很不容易。那輛奈米車的定性說明書用了280多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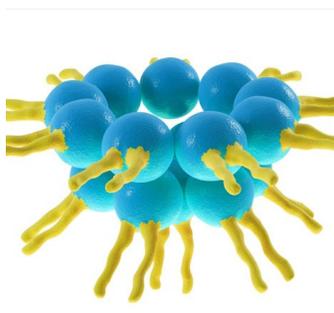
自然界也面對同樣的問題。現今的自然界是用酵素來定性，比實驗室更複雜。而在前生物世界，它沒有頭腦，怎麼會知道這些？沒有人能說明。

在做奈米車馬達時，頭一個成品轉速只有每小時1.8圈。但當我們取走一個硫元素，轉速就變成每秒3百萬圈。說來簡單，可是在實驗室裡就必須從頭做起。而在自然界，若已經過幾百萬年才發現有問題，如何回頭？

組合的問題

以上只是一個分子的問題。接下來還有分子之間連接的問題。分子不會自動連接。即使有段時間核苷酸如雨降在大地，它們也不會相連。而若是連接的順序、角度等等稍有差池，就不會有作用。何況連接需要酵素，可是在前生物時代並沒有酵素。

所謂「原始細胞」(protocell)，是指一有自我組織、具自源性規律、脂類的球形聚合，被認為是生命起源的踏腳石。大部分組合原始細胞的實驗，都可歸納為



以下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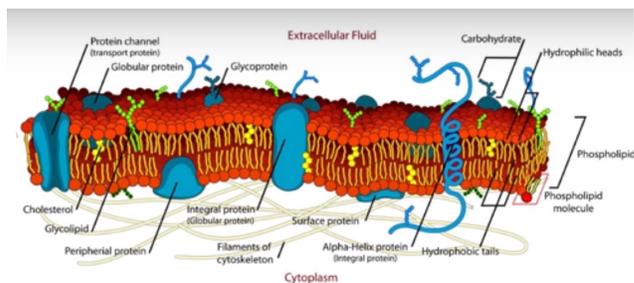
- 向化學公司購買一種同手性脂，或從一些小分子合成立體化學式混合脂。把這些脂加入水中，經過攪拌，可以觀察到有一小部分形成簡單的合成雙層囊泡。有時研究者會加入其他分子，囊泡形成時便將它們吞嚥。
- 發表一篇論文，聲稱所形成的合成囊泡就是原始細胞，接近細胞生命的初期形式。
- 找媒體大肆宣傳。
- 結果群眾被誤導。

我收到許多類似的報告，都是同樣的垃圾！

複雜的細胞膜

細胞是個神奇的工廠。它有選擇性極強的脂雙層膜，只容許某些東西進入，其他東西被攔在外；細胞裡面有很多亞細胞器，可以作出能源；還有挪移物件的微管 (microtubule)，就像工廠裡橫吊的輸送架，而東西一送到，它就自動分解，在別處再重組。

細胞膜非常複雜，請參考用卡通畫出的圖片。



杜爾博士在2017年發表於《化學》雜誌的文章〈給同僚的一封信〉，向合成化學家提出說實話的挑戰。以下節錄其中幾段：

• 細胞的雙層膜，以前曾被認為是簡單的囊，其實完全不然。它們是高效能的守門人。脂雙層膜因有聚醣，就成了極大的倉房，存放可儲存、可閱讀、可重寫的資訊。這些微小的細胞微系統（而它們其實是由數千個奈米系統所組成）是我們難以瞭解的。

• 身為合成化學家，我們應該實話實說。地球上出現生物乃是個奧秘。所有過去解釋生命起源的理論，完全沒有科學根據。

• 在地球之外，所有其他我們探測過的星球都沒有生命，這現象與我們對化學的預想相符。物理定律和化學週期表放諸宇宙皆準，但由氨基酸、核苷酸、醣和脂形成的生命，卻不會必然出現。在我們的宇宙裡，任何地方都應該沒有生命；地球也應該不例外。

即使所有的物質都有了，還需要知道編碼，因為那才是形成生命的關鍵。
Even with all the material at hand, we still have to know the coding, that is, the key to the formation of life.

- 細胞膜有上千種不同的脂結構（已知有四萬種）。在製作合成囊泡（脂雙層膜）時，使用單酰基脂（monoacyl lipids）混合物可能導致系統結構不穩定。怎麼避免？（做實驗多半只用一種脂，但若要做細胞，就無法這樣。）
- 脂雙分子層圍繞的亞細胞器（如細胞核和細粒體），本身便是奈米系統與微系統，也有各自的脂組成。
- 細胞膜脂質雙分子層的外面和裡面，在化學上是不平衡的。（但所有實驗都是用同質的脂，所以做出來的其實並不是原始細胞。）
- 蛋白質和脂的複合物是被動的運輸站和主動的泵浦，具有高度的特異性。（它們有很精密的感應器，控制分子的出入；若有異物進去，細胞就會死亡；它們需要保持特定的離子濃度，否則細胞會爆炸。迄今沒有任何實驗可以做出這些把關者。）
- 所有脂雙層膜帶著大量的多醣附加物，稱為聚醣。這些東西對細胞的正常運作非常重要。（每個細胞有幾百個聚醣。這是細胞彼此相識的管道。）把生物體內的任何一種碳水化合物移去，它就會死亡。

相互作用組

一個活的細胞，裡面的分子組件組合之複雜性難以名狀，它們是怎樣形成的？沒有人知道。當然，也沒有人能用合成的方法做造過。

一個「相互作用組」（Interactomes）就是指：某個細胞內所有分子之間的反應之整體。以一個酵素細胞為例，其中所有蛋白質與蛋白質之間相互作用的組合，其結果為 $10^{79,000,000,000}$ 種組合。（據估計，宇宙中所有元素粒子的總數為 10^{90} 。）

這個數目大得讓人無法理解。在細胞裡，資訊傳送是靠這些不受約束的相互作用，速度像光一樣快；而所依賴的是分子組合的狀況，每一個分子都必須正確組合。（因此，我們不可以將細胞脫水後，又注水，而還能期待它可以正常運作。）

一個細胞分裂時，它把資訊平均分配至分開的兩部分，讓資訊可以一代一代傳下去。如果一旦失去了分子之間非共價、非附著的連接性，資訊就會失去。

這是極其重要的問題，無人能解釋。但是在生命起源的學界，連提起「相互作用組」的人都沒有！

原始火雞？

現今實驗室裡原始細胞的組裝，就好比去買20磅火雞肉片，加上一加崙火雞肉汁，加溫後，插上

幾根羽毛，然後宣稱：只要時間充足，就會有一隻活生生的火雞咯咯地出現；或者聲稱：合成了一隻「原始火雞」或「實存火雞」。



生命起源所有的實驗就是這麼一回事。大家卻相信這些說法。

對生命而言，最重要的便是資訊的起源：DNA或RNA。資訊是首要，物質是次要。換言之，即使所有的物質都有了，還需要知道編碼，因為那才是形成生命的關鍵。例如，我有個想法，把它寫在紙上，打入電腦，儲存其中，再放到網上，收入雲端。經過的材料不同，而資訊是相同的。這個例子充分說明載體是次要的，資訊才是首要。

我們身體裡的分子一直在改變。有人說全身的細胞七年便全部替換一次，其實比七年更短，而且每個分子無時無刻不在變化，組成的原子刻刻不同。我們的身體是動態結構，不斷在變。什麼是真正的「我」？如果你認為物質的你是真正的你，你就有大麻煩了。

合成了細胞？

有人提到做出了合成細胞：2010年溫特（Craig Venter）的團隊「拷貝了一個現存細菌的基因組，將其植入另一個細胞。」這就像我買了一輛克爾維特（Corvette），把其中的電腦控制器拿出來，帶到我的實驗室，拷貝上面的芯片，再把我的拷貝放回那個電腦，裝回我的車。然後我宣稱：我造了那輛克爾維特！

2016年，溫特團隊又做了類似的事，從一個自然基因組裡取走大部分（只留下473個基因），將其植入另一個細胞。有人說：他們做出了一個細胞。其實根本沒有！他們只是把那個細胞變得更糟。

有一本書：《什麼是生命：在合成生物學時代探究生命的本質》（Regis, E., 2009），103頁有這些話：「生命始於小小的垃圾袋，裡面裝著隨機分類的分子，在其中進行粗糙的代謝，那是第一步。垃圾袋逐漸變大，偶爾會裂成兩個，而長得最快、分裂最快的那個，就贏了。」（這是什麼話？！）

的確有些教授以為，簡單的生命體已經可以作出來。但他們錯了！
Indeed, some professors have claimed that simple forms of life have been made. But they are wrong!

「生命起源的研究者很少有人會不顧面子的如此聲明。然而，他們所做的東西正是那些『小小的垃圾袋』。那些『小小的垃圾袋』和活細胞的相像程度，就像大垃圾袋和一匹馬一樣。」

生命如何開始？

2018年，諾貝爾獎得主索思塔克（Jack Szostak）在《自然》雜誌發表了一篇文章，〈生命如何開始？〉。裡面提到：

1. 最早，空氣中沒有氧，大部分是氮與二氧化碳，還有少量的氫、水和甲烷。

2. 閃電、小行星撞擊、和太陽的紫外線的作用，使空氣產生氰化氫、碳和氮。

3. 如雨降在火山或噴火口的氮，和由環繞岩石的水所帶出來的鐵，兩者發生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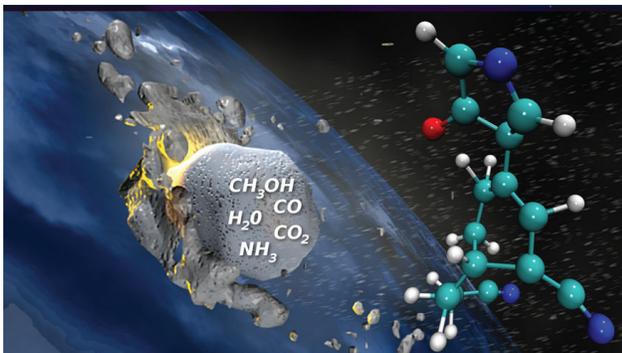


4. 所產生的氮鐵化合物，日積月累後，就形成如燉一般濃稠的反應性化學物。

5. 我們所知的生命，必須要有RNA。有些科學家相信，RNA直接來自這些反應性化學物，就是被環境中的各種動力輕輕帶動（nudged along）而產生。（輕輕帶動是什麼意思？科學書裡不應出現這個詞啊！）

6. 核苷酸（RNA的基本組件）至終形成了，而且連接起來，串成RNA的長鏈。這過程中的一些階段，至今還不為人所知。（這其中的化學豈不是太多了？）

7. 一旦RNA形成了，其中幾條鏈會被一些囊包住，這種囊是由脂自動形成的膜：第一個原始細



胞就此出現。

8. 當膜合併了更多的脂，它們就會長大，然後分裂；同時，內部的化學反應會促使囊內的RNA作複製。（這簡直是一派胡言！）

2018年12月，《自然通訊》雜誌登了一篇文章，其中說：「純化學的光景是必要的，但在前生物時代是不可能的。」「再有，最理想的實驗是沒有人的干預在內。」這些說法比較接近事實了。

愚人的金子

有人發表論文說，做出很接近細胞的人工細胞，但細究之下，他只是在很小的囊內做出蛋白質的代謝，實在是誇大其辭。我們距離做出細胞還遠著呢。

把硫加入一些金屬，它們會變黃，看來像金子一樣；硫化鐵就是一例。但金子和硫化鐵完全是兩回事：元素不同，熔點不同。唯一能將非金的東西變成金的辦法，是改變其中的原子，而這需要用核子反應爐來進行，那比金子本身貴多了。

我藉這個比喻要表明的是：暫停對生命起源的研究吧！這是我的呼籲。因為有些高欄必須先要處理，諸如：生命起源的編碼、通往複雜組合與相互作用組（細胞能起作用的要素）的路線、大量整體合成的辦法（以取得足量的同手性形態分子）。這些若沒有解決，談生命起源根本是空話。

以不實的說法誤導好脾氣的納稅人，是沒有益處的。民衆最後會不再相信科學聲明，連其他的領域也遭波及，甚至導致一般人對高等教育會愈來愈不信任，以致民衆不願意以經費來支持研究。

科學事實與聖經

科學事實（如：水是二氫加一氧）乃是普世性的，不會改變。有些被稱為科學事實的，實則只是理論，而且不斷在變。因此，不要被教授們舉出的所謂「事實」困擾。可惜又可悲的是，不少教授並沒有把事實和假設作明顯的區分。的確有些教授以為，簡單的生命體已經可以做出來。但他們錯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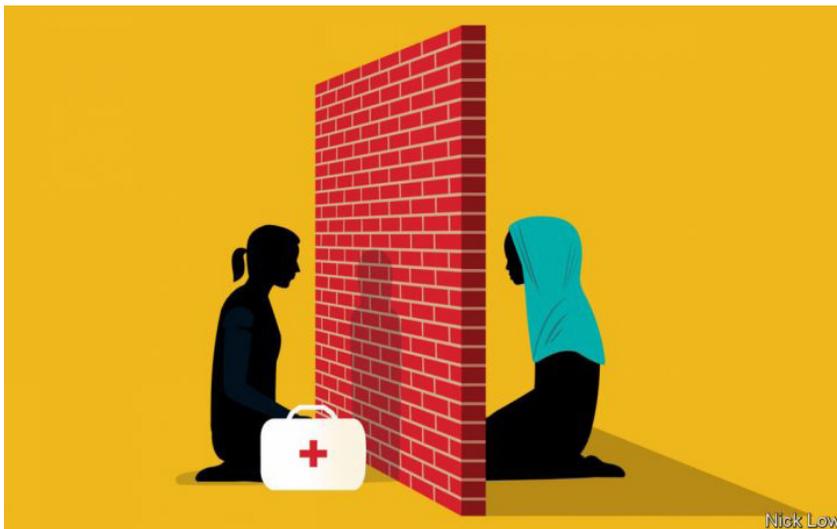
其實，科學事實和聖經的話從來沒有不一致，並不存在調和的必要。最後，我以申命記13:3-4作結束：「你也不可聽那先知或是那做夢之人的話；因為這是耶和華你們的神試驗你們，要知道你們是盡心盡性愛耶和華你們的神不是。你們要順從耶和華你們的神，敬畏他，謹守他的誡命，聽從他的話，事奉他，專靠他。」



脫離焦慮：從伊斯蘭談起

任小鵬

19世紀以來，伊斯蘭世界遭遇了千年未有之大變局，面臨了兩難抉擇：或是接受西方主導的體制，或者徹底往回看；很難有中間道路。伊斯蘭世界的這種兩極化心態，與中



始終處於社會邊緣；而社會主流（不論是官方的意識形態還是民間的消費主義、犬儒主義）與基督教更是格格不入，張力十分巨大。基督教在中國

的公共身分定位，成為一個難題。基督徒常是原子化的個體，分布在工廠、農村、學校、公司各個角落。

最近十多年，城市教會興起，基督徒群體的文化水平有了明顯提高，因此中國基督徒渴望進入社會主流的衝動更強，塑造了基督徒知識分子的公共認知。在這一背景之下，美國基督徒對社會的影響，成為不少中國基督徒的一種精神投射。

對他們來說，美國代表著基督教夢想在塵世的實現：物質發達、政治民主、信仰自由。這些中國基督徒將無法在本國實現的理想，投射到美國；甚至對美國一些問題的反應，比一般美國人還“美國”。² 例如，在限制非法移民的問題上，他們會完全支持川普的立場。因為既然美國代表著一種基督教社會理想在塵世的實現，而外來移民會衝淡基督教氛圍，因此他們認為，限制移民是應當採用的手段。

而中國知識分子基督徒對於歐洲的現況，則憂心忡忡。由於歐洲的基督教大面積衰退，又有穆斯林大量移民；2011年開始的敘利亞內戰，導致更多的難民湧入西歐，歐洲的傳統人口結構開始換血。這令中國一些基督徒擔心，惟恐在西方實現過的基督教社會理想將徹底失落。

身分定位的焦慮

在中世紀，伊斯蘭與西歐基督教世界對抗時，常處於上風。當時他們力量強大，心態便較寬廣，相對容易包容基督徒、猶太人等同樣承認舊約淵源的教徒。但是過去兩個世紀以來，伊斯蘭無力主導內部世界的文明，以致各種極端、復古、排外的思想滋生。可以說，身分定位的迷茫和焦慮，塑造了今天伊斯蘭對西方世界的態度。

不過，基督教世界其實近年來也有類似的迷茫和焦慮。

過去一百年，西方社會不斷在遠離基督教；西歐已經實際進入後基督教時代。

美國的情況亦不樂觀。20世紀初，自由派神學在美國教會取得很大的話語權，基要派被迫走分離主義路線。1950年代之後，美國福音派大舉突圍，情況好轉。不過總體而言，美國基督教在走下坡路，這是毋庸置疑的。¹ 雖然美國大多數人依舊宣稱相信上帝，基督教在法律上還得到支持（如奉獻給教會的錢可以抵稅），但多元主義和世俗主義已經在美國社會扎根，影響力越來越大。

在中國，基督教的處境更是堪憂。基督信仰

群體性焦慮

回顧歷史，我們可以看到，基督徒在某個時代的觀念，往往與當時的社會處境密切相關。他們會依據對教義和神學的片面理解，為當下的行為提供理論支撐。

譬如，在發動十字軍之際，教皇、國王和貴

基督徒掌握住自己真正的身分，便不致於落入無法自拔的焦慮。
If Christians hold to their own identity tightly, they would not fall into insurmountable anxiety.

族們極力聲稱：這是一場捍衛信仰的戰爭。但其實，政治鬥爭、經濟利益和緩解社會壓力的考量，都暗藏在這一神聖的口號之下。

焦慮是基督徒信仰生活無法擺脫的一面。有限、有罪的人，面對永恆、慈愛、公義的神，又生活在混亂、失序的當下，幾乎不可能沒有焦慮。在當下中國，信仰與主流社會的張力、教會的不成熟、高房價、高教育費和高醫療費用、空氣食品污染等等，都構成很多基督徒焦慮的來源。許多信徒會問：我的靈魂得救了嗎？未來的社會將變得如何？教會能度過難關嗎？我的生活能有保障嗎？

對個人而言，焦慮固然容易讓靈性低迷，但也有可能讓靈性復甦。歷史上最著名的例子是改教家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的故事，由於對自己是否得救十分焦慮，他竭力去重新理解信仰，以致帶動整個宗教改革。

不過，群體焦慮就沒有這麼簡單。當信仰焦慮與社會焦慮結合，往往會讓基督徒群體陷入極端化思維和非理性當中。這種焦慮感導致的悲劇，在歷史上屢見不鮮。例如，宗教改革之後的一百多年間，歐洲一度出現巫術恐慌，數萬人因此被處死，其中婦女、流浪者等社會邊緣人更常成為替罪羊。

近來的研究發現，巫術恐慌最深的地方，往往是天主教勢力剛被驅逐、新教剛獲勝的地方。由於新教還沒有扎根，對“敵人”的警惕心態演變成病態的恐懼，進而將某些社會弱勢群體視為撒旦的化身，加以迫害。³ 可嘆這一敵我秩序中的宗教焦慮，並無力維繫社會的和平。

16世紀，歐洲的天主教和新教陣營爆發了殘酷的宗教戰爭。雙方都以消滅異端與魔鬼之名，走上戰場。30年的戰爭，導致超過一千萬人死於非命。雖然政治因素是戰爭的重要原因，但宗教因素無疑是火上澆油。

正視問題

面對現代世界的巨大流動性和不確定，基督教內部的焦慮有增無減。一些新教教派（尤其保守派）常會用“敵人、異端、不純正”等思維，來看待他者。譬如：指伊斯蘭是“異教”，天主教是“魔鬼”，與自己教義不一樣的新教教派則“需要防範”。這種邏輯加劇了新教四分五裂的局面。

例如，1929年，梅欽（J. Gresham Machen）與一些師生為了維護純正信仰，離開普林斯頓神學院，成立威斯敏斯特神學院；後來分離主義者又成立了相應的宗派。基要派向自由派開火之後，又

將矛頭轉向內部；一些今人覺得無關緊要的話題，如，基督徒能不能喝酒、跳舞，都成為分裂的理由。結果，一些教派變得越來越邊緣化和小眾。⁴

現代社會人口高速流動，不同宗教間的地理界限日漸模糊。基督徒無法避免生活在非基督徒的社群中。面對重大的倫理和社會議題，基督徒亦無法迴避與非基督徒的交流，甚至是合作。但是焦慮感與過強的緊張感，可能會讓基督徒用過於簡單且二元對立的思維，來看待不同的信仰群體，以致只看見他人眼中有刺，而不知道自己眼中有樑木。⁵

1990年代巴爾幹半島的波黑戰爭，在克羅地亞、塞爾維亞（以天主教徒為主）與波斯尼亞（以穆斯林為主）的交戰中，大量穆斯林平民被屠殺；斯雷布尼察大屠殺就有七千左右平民被殺害。⁶

當下中東很多國家的宗教自由狀況的確糟糕，但是我們不要忘記，二戰以來全球最慘烈的種族屠殺，發生在1994年的盧旺達。3個月內，胡圖族暴民屠殺了百萬圖西族平民（包括胡圖族的溫和派），而雙方都是以基督教為主要信仰的民族。

近年西歐一些國家出於人道理由接納伊斯蘭難民，而一些基督徒卻譴責這些國家愚蠢。但是，這樣的責難是否充分衡量了人道的問題？有沒有以愛鄰舍的原則為基準？

脫離焦慮的捆綁

其實，歐洲或美國強大與否，與基督徒信仰並沒有本質上的關係。我們所在的國家是否發達，基督教是否為社會主流，是否能讓我們的社會更文明，也都不是信仰關注的重點。

作為跟隨耶穌基督之人，基督是我們信仰唯一的基礎。我們的身分單單建立在對耶穌的信靠，因為惟有祂是道理、真理和生命。

基督徒掌握住自己真正的身分，便不致於落入無法自拔的焦慮。的確，由於人的渺小與軟弱，本質上的焦慮是永遠無法克服的。但是，當一個人真正知道自己是誰之後，就可能局部緩解這種焦慮。

基督徒面對不信且強勢的他者，雖然會因肉體的軟弱，心情難免稍有壓力，但是只要每一天連接於基督，與主親密同行，必定會得著從上頭而來的能



力，脫離焦慮的捆綁，以內心的平安與堅定的盼望，來應對大小的難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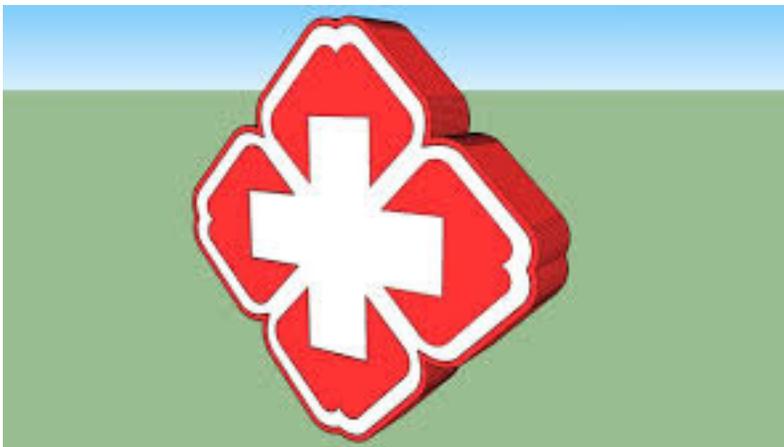
至於伊斯蘭與基督教的關係，未來會是二元對立，還是衝突中有共存和交流？無論我們持哪種看法，都應該明白基本歷史，也應以愛鄰舍作為考量倫理問題的基準。當我們的視野堅立在基督訓言的磐石上，內心便能安穩，不至被各種風聲驚嚇。

作者是人民大學哲學博士，
現就讀於加爾文神學院。

註：1. 最明顯的現象就是信徒數量減少。如美國最大的新教宗派美南浸信會，過去十年信徒減少了近一百萬。<http://www.bpnews.net/51000/acp-worship-attendance-rises-baptisms-decline> 2. 這種現象在人類歷史上常出現過，如滿人入主中原後，比漢人更強調儒家正統觀念。斯大林的大俄羅斯主義情節十分強，但他本人卻是格魯吉亞人。 3. 《西方文明史·下》，斯皮瓦格爾著，2006年版，第393頁。 4. 福音派思想家薛華（Francis Shafer）晚年曾對此痛苦反思：為什麼我們認為自己的神學最純正，而宗派越來越小？他早年也是一位堅決的分離主義者，中年離開分離主義陣營，在瑞士開辦庇護所（L'Abri），接待任何願意來聽的福音的人。晚年時甚至主張，只要不直接關乎信仰，各個教派都可以聯合起來做事工。參見《法蘭西斯·薛華傳》2016年版。 5. 伊斯蘭也同樣面臨此悖論。如1991年海灣戰爭之後，一些穆斯林認為薩達姆是反美英雄。但這些人忽視了薩達姆的獨裁導致很多平民死於非命，而其軍隊入侵同為伊斯蘭國家的科威特。 6. 對此事件最近的報導，參聯合國新聞：<https://news.un.org/zh/story/2017/07/278732>。因著這次種族屠殺，促使1999年北約干預南聯盟的科索沃戰爭。很多中國人都記得一個插曲事件，即美機炸毀了中國駐南聯盟大使館；但對該次戰爭的歷史、宗教和地緣政治因素，估計鮮有人知。

“紅十字”帶來的祝福

李靈



最近幾年，中國各地醫院不時有“醫鬧”案件傳出；每年報考醫學院的人數也越來越少；究其原因：醫生這個職業不僅不再崇高，而且還充滿風險。

但過去，醫生和醫院可說是廣大民衆生命的守護神。直到今天，衡量一個城市或地區的生活質量，往往還以醫院的數目、醫療水準的高低作為基本標準。

記得“文革”期間，所有教堂十字架全被拆除，醫院標誌性的紅十字卻依然豎立在大樓頂上。即便前幾年刮起拆教堂十字架之風，在溫州卻也沒有人將大小醫院樓上的紅十字拆掉。其實，全世界只有中國醫院有紅十字標誌；有些外國人還以為這些樓房是瑞士駐華機構，因為頗像瑞士的國旗。

紅十字在中國歷經兩個多世紀屹立不倒，為什麼？這必須從近代的西方傳教士談起。

紅十字與現代醫院

現代醫學和醫院是由西方傳教士引入中國的。

現代的醫療體系，是指近代西方學者以解剖生理學、組織胚胎學、生物化學與分子生物學等現代科學為基礎，所發展出來的體系。作為“醫學”，它似乎與基督教沒有太直接的關係。但是作為“醫院”，與基督教的關係就十分密切。

基督教初創的幾個世紀，因為受到羅馬帝國的殘酷逼迫，信徒之間彼此關愛、照料病患就成了常態。公元325年，在尼西亞召開的第一次主教特別會議中規定，每一座有教堂的城市都要建收容所，以看護、治療病人，並為窮人避風遮雨，為基督徒外鄉人提供住宿。這樣的收容所被稱為“救濟院”，就是醫院的前身。

公元369年，凱撒利亞的主教巴西流在卡帕多西亞建立了第一所醫院，裡面有醫護人員的房屋、工作室、技工學校等。此後，東西方教會都不斷建醫院。公元4-5世紀，東方教會在君士坦丁堡建立了數所醫院；北非的希波主教聖奧古斯丁也極力推動教會建醫院。醫院也逐漸成了修道院的組成部

他們不只是狹義的在行醫或傳教，實際上他們是與中國人分享最新的科學和技術，推廣新的文明。
They not only practiced medicine or preached the gospel in the narrow sense. In fact they shared the advanced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nd promoted new civilization.

分。到了公元750年，基督教世界大部分地區都有了醫院。意大利的米蘭還建了專門收容棄嬰的醫院。

1543年，比利時科學家薩維里完成了《人體的構造》，標誌著具實驗基礎的近代醫學的誕生。17世紀初，顯微鏡的發明及在醫學界的應用，把醫學基礎研究深入到生理學領域，導致18世紀病理學的出現。

到了19世紀，西方醫學又有突破性的進展，如細菌學、疫苗學、病原體研究、生理學與病理學等。由於不斷吸收物理、化學、生物、機械等近代科技成果，在臨床醫學、護理與醫藥、公共衛生等方面迅猛發展。西方的醫院也發展成完備的醫療機構，包括候診、門診、住院、手術室、急診室、藥房，以及相應的醫護人員和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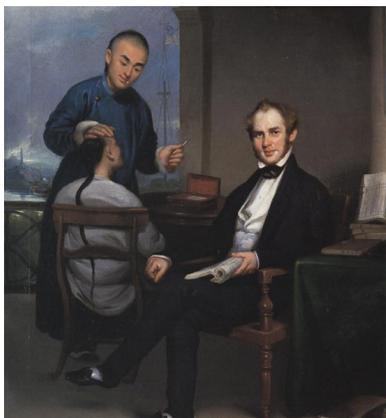
隨著19世紀醫療傳教士的來華，中國也一個接一個建立起現代的診所和醫院。由於對西醫的外科手術和眼科治療方法不理解，所以當時謠傳特別多，譬如“采生折割”、“剜目挖心”等，以致釀成不少“教案”。不過，由於“西醫”確實在許多方面比中醫先進，無數在中醫看來是疑難雜症、甚至絕症的病例，經西醫得到醫治，這類謠傳逐漸不攻自破。“紅十字”在中國人的心中扎下了根。

傳教士與現代醫療的推動

傳教士來華，擺在面前的主要難處，就是如何與中國人建立關係。他們很快就發現，“施醫贈藥”是條捷徑。馬禮遜是最早採用這方法的傳教士。1820年他在澳門開設診所，為下層百姓治療。1827年，東印度公司郭雷樞醫生（Thomas. R. Colledge）加入此診所，並開設眼科醫館，到1832年共治癒患者四千多人。

1830年，美國傳教士裨治文（E. C. Bridgman）來華，他見馬禮遜的醫療傳教的成效，極力呼籲差會派遣更多傳教醫生來華。

1834年，美國海外佈道會派遣醫生傳教士伯駕（Peter Parker）來華。他於1835年11月在廣州十三行的新豆欄街開設眼科醫院，免費治病；第一年就診治病二千多人，在白



內障方面成效尤為卓著，深受信任和歡迎。

戴德生（James H. Taylor）1854年來華，年方20來歲。他曾走街串巷發單張傳福音，又辦學校和藥房來接觸中國人。最後他發現通過醫療進行宣教的價值，於是1860年返回英國，用五年讀完醫學，1865年再重返中國，此後行醫傳教成了他最重要的方式之一。到1909年，戴德生領導的內地會在中國一共建立了10所醫院、68個藥房和50個鴉片戒毒所。

郭雷樞醫生1835年在《中國叢報》上發表了著名的“關於僱請開業醫生作為傳教士來華的建議”一文，提出了影響深遠的“醫療傳道”（Medical Mission）理念。1836年，郭雷樞、伯駕（Peter Parker）發起成立了“中國醫療傳教會”（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in China），對醫療傳道的理念進行系統闡述。

對傳教士而言，行醫是為了傳教，可是面對關心肉體勝過關注靈魂的中國人，身兼醫生、教授於一身的傳教士，在治病和教育的忙碌下，幾乎無暇顧及傳教事業。伯駕就曾抱怨說：“每週有成百上千的病人來就醫，我急於治好他們的病體，而無暇代表他們的靈魂向天堂呼救。”“重溫了傳道部的訓令，我不由痛苦地發現，……我已在某種程度上違反了訓令。”

19世紀末國際宣教工場出現辯論，焦點在於：在這個時代，是否還繼續需要以醫學和教育作為傳教的工具？自從1858年《天津條約》簽訂後，中國的環境越來越開放，那時已經有人提出“在中國傳教是否還需要醫學來作為中介”的問題。差會希望透過醫療傳教，讓教堂的聚會人數增長，並接觸到更多的社會上層人士；但這兩點都沒有顯著的成效，使得教會或差會對這個傳教模式越來越失望。

其實，大多數醫療傳教士從一開始就意識到，他們不只是狹義的在行醫或傳教，實際上他們是與中國人分享最新的科學和技術，推廣新的文明。“中國醫療傳教會”的成立宣言中就宣稱：“本文的宗旨，是鼓勵在中國人中間行醫，並將賜予我們的科學、病例調查和不斷鼓舞我們的發明等有益的知識，一部分給他們分享。……我們希望，我們的努力將有助於推倒偏見和長期以來所抱有的民族情緒的隔牆，贏得中國人的信任和尊重。它有助於把我們和中國的貿易以及一切往來，置於更想得到的地位上，也可為輸入科學和宗教打開通道。”

19世紀末，具有專業知識或技能的在華傳教

耶穌基督樹立了“愛”的榜樣，使得基督徒對病患有了全新的態度，願意去照料看顧。
The love exemplified by Jesus Christ inspired Christians to show a whole new attitude towards the sick, willing to care for them.

士逐漸形成共識，要通過醫學、教育、媒體等途徑，不斷將西方文明介紹到中國，促使社會逐漸邁向現代化。

寓宗教於醫療之中

醫療傳教士之所以將重心移向行醫，是因為他們有“治病救人”的愛心。他們實際的行醫活動贏得了中國人的信任，以致在中國人的心中立起了“紅十字”。

《聖經》中記載，耶穌基督開始傳道時，主要做三件事：醫病、趕鬼、講道。耶穌常常將醫病和傳道結合，並以此證明祂能掌管疾病和死亡，是生命的主宰。祂也要門徒照祂這樣做。基督教傳播兩千年來，一代又一代的基督徒不斷地照著祂所說的去行，醫治也就成了基督教最重要的傳統之一。

在受到基督教的影響之前，相當多民族是沿用原始的巫術或各種法術治病。即便有些民族已經在漫長的歷史中形成了自己的“醫術”，但依然摻雜著各種靈界的力量；譬如，有些中醫會採用“畫符”等方法，來醫治不明的疾病。在中國傳統文化中，“醫”和“巫”並沒有太明確的界限。而古希臘人只是把病患送到醫藥之神亞克里比阿（Aesculapuis）的神殿；但那裡不但充斥迷信，甚至還會有為非作歹的祭司蹂躪病患。

所以，耶穌基督當時進行的“醫治”，常常與佈道結合，原因就在於祂帶來的“醫治”本身就具有信仰意義。

在古代，醫療資源往往被當權者壟斷。作家戴維斯（John Jefferson Davis）提到，在耶穌來到之前，羅馬帝國的醫院只為軍人、劍客和奴隸而設立；一般的勞工和窮人一旦患病，完全沒有去處。人們懼怕死亡，對患者毫不關心，往往把他們趕出家門，任他們自生自滅。一些病人被置於零星的簡陋地點，主要的目的不是醫治，而是防範發生傳染。羅馬自我主義學派的哲學家普勞圖斯（Plautus）說：“當人們面對陌生人時，就會像匹狼一樣地凶猛。”

耶穌基督樹立了“愛”的榜樣，使得基督徒對病患有了全新的態度，願意去照料看顧。這是近代醫院講求對病患無私關愛之心的真正來源。

自從第4世紀君士坦丁將基督教合法化之後，基督徒就在各地建立無數的醫院；當時去這種醫院的，多半是窮人。教會甚至在“偏遠危險”的地區蓋醫院，兼接待朝聖者，因為有些朝聖者沒有錢，完全仰賴其他基督徒“慷慨接待的善心”。這種情

況一直延續到18世紀末。

到了19世紀，巴斯德在細菌學研究方面獲得重大成果，再加上利斯特提倡消毒殺菌，外科手術得以推廣。這些成果使得醫院的安全得到了根本性的改善，因為醫院是人群聚集的場所，過去常產生交叉感染的情況。此後，醫院才漸漸為一般大眾所接受。在此說明：巴斯德和利斯特都是虔誠的基督徒。同個時期，醫院的醫務人員和醫療設備方面，也日趨完備。

19世紀在中國的傳教士，一般都將教堂、醫院、學校建在一起。也有些是在醫院裡設立教堂。雖然一些醫療傳教士常因忙於醫務而無暇顧及傳教，但是他們因著信仰，不斷從上帝那裡支取“愛人”的精神和力量，對一批又一批陌生的中國病患悉心治療和付出。

今天中國許多醫院還可以從名稱看出其基督教的根源，如：浸信醫院、聖路加長老醫院、聖十字醫院等等。儘管這些醫院早已與基督教脫節，可是醫院的傳統依然飽受基督信仰的影響，如對人以愛、對病人負責、予病人尊嚴、無私奉獻的精神等等。

梅奧診所的實例

美國明尼蘇達州的羅切斯特鎮上有一家醫院，梅奧診所醫學中心（Mayo Clinic），最初是由父子三人開始的一個小診所，現今已是全球著名的醫院，在《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2018-2019全美最佳醫院排名中，再度榮登綜合排名榜首。中文網站對此醫學中心的介紹，只是提到：這所醫院創辦150年來，堅持了對醫療質量的承諾。但其中並未提到，梅奧家族如何從英國來到這個不毛的苦寒之地，開辦這個診所。



19世紀的羅徹斯特小鎮是傳統的兵站，是英國移民通向加拿大的必經之地。人多、寒冷、自然條件和社會設施又差，病患缺醫少藥的問題日漸嚴重。當時一位英國衛理公會的基督徒醫生威廉·沃

1864年，杜南特成立國際紅十字會，也是因為他的基督教信仰，因為十字架是基督受難和救贖的象徵。
In 1864 Jean H. Dunant, motivated by his Christian faith, founded the International Red Cross. The Cross signifies Christ's suffering and redemption.

拉爾·梅奧（William Worrall Mayo），有感動來此地幫助這些深陷疾苦中的人。1880年左右，他來到這個小鎮，不久就與一位天主教修女合作，辦起一個小診所，以他的姓氏梅奧命名。後來他的兩個兒子威爾博士和查爾斯博士也加入這個醫療團隊。

今天這個小鎮已經是將近十萬人的城市。所有的賓館、餐飲業、交通、學校等，幾乎都是圍繞著梅奧診所建立起來的配套設施。無論走進哪個實驗室、病房、診所、急診室、藥房、甚至健身房或休息室，牆上幾乎都掛著奉獻者的姓名。無論從哪個樓門進入，前來迎接的幾乎都是上了年紀的義務工作者，他們正在為這個診所默默奉獻自己的餘生。150年來，這個醫學城的歷史，就是無數個奉獻者跟隨梅奧父子的腳步，添磚加瓦的見證。

我曾經因為一個小手術，在這所醫學中心的病床上躺過兩個晚上。沒有任何醫生或員工向我傳講信仰，但我卻從他們的敬業和對病人的態度，處處感受到他們內在的基督精神。

現代護理制與基督信仰

早期，基督教醫院裡的看護都是寡婦、女執事或未婚女性。中世紀時，修士、修女們承擔了大部分的看護工作。12世紀時，屬十字軍的聖約翰醫院騎士團，在耶路撒冷招募女性擔任看護，照顧痲瘋病人。13世紀時，出現奧古斯丁修女會，這是最早的姊妹護理會。

1853年10月，奧斯曼帝國、英國、法國、撒丁王國與俄羅斯帝國，因爭奪巴爾幹半島而燃起戰火，戰爭一直持續到1856年，以俄羅斯的失敗告終。令人意外的是，在這場大戰中，卻因為南丁格爾而產生了醫學史上新的“護理”理念。

1854年，南丁格爾來到黑海岸邊的克里米亞，照護受傷的英國士兵。她不考慮個人安危，不怕傳染，將生死置之度外，在這些方面與早期的基督徒看護並沒有不同。可貴的是，她制定出新的護理制度，使得傷病的死亡率在半年中從42%直線下降到2.2%。她被戰地傷員稱為“提燈女神”。“南丁格爾護理制度”由此誕生。

1855年11月29日，倫敦社會名流發起南丁格爾基金會。英國維多利亞女皇特地送給南丁格爾一個金質鑽石胸針上鐫刻著《聖經》裡的名言：憐恤人的人有福了！1860年6月24日，南丁格爾用所獲得的鉅額捐款，在倫敦聖多馬斯醫院創建“南丁格爾護士學校”。她對醫院管理、部隊衛生保健、護士教育培訓等方面，都做出了卓越的貢獻，被後

世譽為現代護理教育的奠基人。她還提出公共衛生護理思想，認為要通過社區組織，從事預防醫學服務。由於她的努力，護理學成為一門科學。

1871年，南丁格爾在護士學校擴充後，明確主張學校應成為“道德、宗教與實務”的訓練場所，因為如何對待病人不只是個“醫療”問題，而是“生命”問題。作為一醫護人員，面對地位不同、貧富懸殊的病人，如何能一視同仁地給予同樣的尊重？尤其在一些還有強大階級差距的社會裡，醫護人員倘若內心沒有堅定的信仰，願意奉獻自己，確實很難做到。

紅十字精神永存

1864年，杜南特（Jean H. Dunant）成立國際紅十字會，也是因為他的基督教信仰，因為十字架是基督受難和救贖的象徵。這個紅十字不僅從戰場傳到社會每個角落，而且突破了基督宗教的侷限，為不同宗教和民族所認同。今天，“紅十字”就是“治病救人”的象徵和標誌。



中國經過四十年的“改革開放”，醫院樓頂上紅十字的色彩比以往更加鮮艷，造型好像也更加藝術了。可令人詫異的是，醫生的形像卻似乎不像從前那麼高大了，“紅十字”在人心中也悄然褪去了昔日的光輝。

八十年代初我曾經在醫科大學教過書，那時每個學生都知道流傳了2400年的《希波克拉底誓言》；雖經過八次修改，每一次都進一步明確醫生必須遵行職業道德：“當不良風氣與醫生永恆的道義相衝突時，我們每一位醫生都應該要牢記希波克拉底誓言的精神，將病人的道德尊嚴和人權價值置於一切之上。也唯有如此，才會換來醫患相親相愛，而不是相遇相殺！”

可惜，中國醫生職業道德的操守底線，近年被金錢的洪流衝垮了。“唯錢是圖”的醫生怎能獲得病患的信任？醫患的矛盾就是基於彼此不信任。

本文回顧傳教士來華辦醫院的歷史，分析現代醫院的精神與基督信仰的關係，期盼醫界能再現愛心和“治病救人”使命。到那時，“紅十字”的光輝定會重現在中國人的心中。 

作者為基督教與中國研究中心總幹事

中美社會對比的反思

王俊



社區與社會

中國人喜歡講社會（society），美國人卻喜歡講社區（community）。在中國，人們很少講到社區，社區對生活的影響也不是很大；更重要的是社會。在美國卻不同。美國人講得最多的是社區，社會與他們的生活好像不太相干，社區卻與他們的生活密不可分。為什麼會出現這種差異？這種差異又說明了什麼？這些問題引起了我的思考。

其實，中國人大講特講“社會”，時間也不是很長；最早大概能追溯到1919年的五四運動左右。它是隨著各種社會思潮（特別是社會主義）在中國的興起而開始的。在此之前，中國人是“家國一體”，除了家就是國，沒有“社會”的概念。

49年之後，中國成了社會主義國家，“社會”就開始變得時興了。改革開放以後，隨著經濟的發展，城市的興起，“社會”一詞的使用變得更加頻繁。與此同時，中國帶有社區性質的傳統家族逐漸解體，作為生活共同體的社區又沒有建立起來，於是一切都變成“社會”了。社會是個大口袋，什麼都可以往裡面裝。

美國與中國不同。在殖民時期，最早出現的是社區；也就是說，在美國尚未立國之前，社區就形成了。美國的整個國家和社會，乃是建立在各個地方的社區之上。美國人生活在各自的社區之中，以教會為中心，以信仰為紐帶，崇尚獨立與自治。可以說，美國國家和社會的治理形式，都是從社區生活衍生出來的；從某個意義而言，只是社區生活的補充。

在中國，社區和社會的關係則正好相反。上個世紀50年代之後，舊的家族生活形式難以為繼，



而新的居住社區裡，誰也不認識誰，誰也不關心誰，大家碰到一起只是偶然。在這種社區裡，缺乏精神紐帶，沒有共同的信仰和價值基準，徒有表面的社區形式，沒有實際的社區生活。

正是由於這種社區無法發揮黏合民衆的功能，很多本是社區生活的事情，都變成了社會的事——因為社會是個籠統概念。可是，離開了社區的社會，其實是空洞的，不是獨立自主的，而是有依賴性的。在中國，社會必須依賴國家的權力，而國家的權力又掌握在執政黨手中，所以，執政黨的意識形態和價值觀就成了社會的主角。這就是中國為什麼一直強調社會主義核心價值的原因。而民衆的生活便成了國家宏大敘事中的原子化單位。

美國的情況卻不是這樣。美國的國家和社會的基本組成，不是原子化的家庭，而是社區化的群體。每個社區有各自的價值觀和結構模式，獨立自主，不需要依賴外在的社會宏大價值。所以，就國家而言，美國不太需要強大的意識形態，也不需要強大的國家權力。社區是人們生活的主要場所，相同社區的人信仰相同，價值觀念接近，容易達到自治的效果。

相較而言，美國的社區化社會更為有機，而中國的原子化社會更為散漫。美國的社區因為有機，不需要權力作為紐帶，也就不容易出現無政府狀態。中國的原子化社會由於散漫，所以需要權力的介入；若沒有權力，就容易導致無政府狀態。舉個例子，近幾年美國政府曾兩度停擺，分別持續半個月、一個月，可是人們生活照常，受到的影響甚微。而如果中國政府停擺半個月，難以想像將會出現什麼情況！

沒有信仰就無法建立很好的社群；沒有社群孕育出來的德性，就不可能產生負責任的自由。
Without Christian faith, it would be impossible to build a good community. Without virtues nurtured by communal living, it would be impossible to produce responsible freedom.

由於不需要太多的權力介入，美國社區化的社會是健康的、獨立的、有機的、穩定的。中國原子化的社會則因為缺乏凝聚力，不能獨立，很難推動合作和互助，所以必須靠賴國家權力來維持穩定。

自由與社群

幾年前，自由主義和社群主義之爭（The Liberal-Communitarian Debate）曾是政治哲學界的熱點。一方以羅爾斯為首，一方以麥金太爾、桑德爾等人領軍，雙方爭論得不亦樂乎。中國學人素來喜歡跟風，一旦美國學界大興爭辯，中國學界便應聲而上；美國起風，中國就會下雨。這就是所謂追捧學術前沿。

然而，在追捧之餘，許多中國學者往往缺乏清楚的了解。其實，美國的自由和社群之分只是相對的，而不是對立的；只是強調的重點不同，並不存在根本的分歧。

自由和社群代表著美國的兩個向度，但二者不是分離的，而是緊密結合的；既向兩個方向發展，又密不可分。美國是個自由的社會，又是個社群成熟的社會。美國的自由源於它的社群，美國的社群又維繫著自由。自由與社群在美國雖有張力，但基本上是平衡的。

倘若讀過托克維爾《論美國的民主》，便可知道：美國的民主憲政原則源於新英格蘭為中心的小鎮社群。那些清教徒的社群德性，為後來的美國民主憲政奠定了道德基礎。美國的民主憲政不僅確保了信仰自由，也保障了以此為基礎的其他各種自由。可以說，自由和社群是美國立國的兩條大腿，缺一不可。

筆者來到美國後，親自體驗了美國的自由和社群，發現它們之間雖然有張力，卻能互為補充，維持著社會的良好運轉。一方面，信仰虔誠的社群對美國的自由頗有微詞，經常譴責自由主義帶來的世俗化與墮落，認為過度的自由會導致信仰的衰微，是美國潛在的危險。另一方面，美國人又非常珍惜他們的自由，特別是信仰自由，認為唯有自由才能維護每個人的個體價值。

不難看出，美國自由與社群的分歧，不是非此即彼的對立，而是要辨明自由的基礎：自由是基於個體，還是基於社群？

自由主義試圖把公域和私域區分開來，希望減少社群對公共事務的影響，保證公共領域中的程序正義。但是，如果沒有社群造就的個體道德和社



會道德，任何進入公共領域的人都可能不可靠。因為只要人心不正，公共領域的程序設置就會形同虛設；公共領域的自由正義，需要有私人領域的德性保證。而在美國，這種私人德性大多是由社群生活孕育出來的。

在美國，信仰好的社群中，人們的道德水平就比較高，公共秩序也比較好，社會自由而有序；而信仰不好的社群中，道德水平就差很多，公共秩序難以維持，社會就比較混亂。當然，美國是多元社會，人種多樣，信仰不同，價值多元；如果一種價值過大，可能會影響到其他人的自由和權利，特別是信仰自由。所以，為了維護多元與開放，他們需要强有力的公共規則，以保障每個人的自由，尤其是保護弱勢群體。羅爾斯主張的福利社會和分配正義，便是要保護弱勢，維護多元與公正。

中國既不存在美國那樣的社群，也沒有源自社群的自由；所以在中國談論自由與社群的課題，似乎有點不倫不類。

中國的自由主義大多是從對抗專制出發；因為沒有社群的德性根基，所以總是脫離大眾，變成一些知識分子的自言自語。而中國的所謂社群主義，或者落入了集體主義的陷阱，或者陷入了戀舊主義的空疏，沒有任何現實基礎，因為在中國根本就沒有真正的社群。在沒有自由的社會裡談論自由，在沒有社群的社會裡談論社區，然後還爭論得不可開交，實在是中國特有的景象，既有點滑稽可笑，又有點可憐可悲。

其實，無論是自由和社群，都離不開信仰。沒有信仰就無法建立很好的社群；沒有社群孕育出來的德性，就不可能產生負責任的自由。在談論美國的自由和社群時，不應該忽略他們的信仰。同樣，在討論中國的自由和社群時，也要考慮中國信仰的可能性。如果哪一天中國有了真正的信仰，就會有真正的社群與自由。

民主與民粹是對立的。在民主力量強大的國家，民粹就會很弱，社會就會多元多樣。

Democracy and populism are two opposites. In a country with strong democracy, the influence of populism would be weak while the society becomes diverse and pluralistic.

民主與民粹

民主和民粹是兩個不同的概念，卻很容易被混淆。中國很多人渴望民主，往往卻誤把民粹當民主。

譬如，很多人把民主說成是多數人的暴政，其實他們說的不是民主，乃是民粹。又如，在中國常常可以聽到“人民當家作主”，許多人把這個表述視為民主；其實，這也不是民主，乃是民粹。真正的民主社會，絕不是要求人民當家作主，人民也不要當家作主，而是要各人做自己的事情，各得其所。

美國是個注重民主的社會。美國人知道，民主允諾的是程序正義；只要程序正義達到了，就要適可而止，不能再亂來。每個人都是通過協商程序，來談論和處理問題；每個人都要求自己的權利，又尊重別人的權利。這樣，個人利益和公共利益能得到很好的維持。

在民主社會中，不存在一部分人瘋狂地反對另一部分人；不存在誰對誰專政。民粹則是一部分人用權力反對另一部分人的利益，維護自己這一部分人的利益。在民粹的表達中，人們要求的不是權利得到尊重，而是欲望得到滿足；不是理智地使用程序，而是非理性甚至是反理性地追求欲望滿足。結果帶來的不是建設性的協商，而是破壞性的吵鬧。

民主是理智的、包容的、節制的、妥協的，只限於程序。民粹則常常是非理性、偏執、瘋狂、排他、要徹底追求實質正義。

民主不是多數人反對少數人，因為在民主社會中，少數人的權利是得到尊重的。民主社會中的少數派不是公共意志的敵人；他們只要不違法，可以做願意做的一切事，不會受到歧視和干涉。民粹社會則不同，少數派總是成了人民的公敵，受到壓制、打擊、專政，連基本權利都得不到保障。

民粹其實是專制的另一面，是多數人的暴政；以民意之名，行專制之實。專制社會是用一個意志統一所有意志。在君主專制的社會，君主的意志就代表國家的意志；除此之外都得不到承認。

不同意志的個體一直被壓抑，於是就逐漸凝聚成反抗的意志。這個在壓抑中凝聚起來的反抗意志，同樣是一個統一意志，是一個集體化了的暴君意志。當這個意志取得勝利後，它會排斥甚至消滅所有與它不一樣的意志，並以“人民的意志”體現出來；結果，它把每個人都變成暴君。這種社會

索閱單

(請複印後填寫，寄回本刊)

稱謂 Mr. _____ Mrs. _____ Ms. _____ Rev. _____

收件者(中文) _____

(Name) _____

(Address) _____

(City) _____ (State) _____ (Zip) _____

(Tel) _____

(e-mail) _____

以下項目歡迎索閱，並自由奉獻。請酌增郵費。

雜誌／期刊

____ 恩福雜誌從第____期開始(一年四期成本約20美元)

____ 《基督教與中國》(每輯建議奉獻8元)

第一輯 ____本 第二輯 ____本 第三輯 ____本

第四輯 ____本 第五輯 ____本 第六輯 ____本

書籍(以下為建議奉獻)

____ 《恩福靈筵—馬太福音》 ____本(12元)

____ 《恩福靈筵—使徒行傳》 ____本(10元)

____ 《恩福靈筵—羅馬書》 ____本(8元)

____ 《恩福靈筵—哥林多前書》 ____本(9元)

____ 《恩福靈筵—啟示錄》 ____本(10元)

____ 《跨越傳統尋真理》 ____本(15元)

____ 《當淚眼望向榮耀—八福闡析》 ____本(10元)

____ 《當心靈飛向寶座—主禱文闡析》 ____本(12元)

____ 《文化宣教面面觀》 ____本(20元)

____ 《宇宙本體探究》 ____本(20元)

____ 《聖經遇見小故事》 ____本(10元)

____ 《穿越科學的迷霧》 ____本(15元)

____ 《生命的U-Turn》(繁) ____本(10元)

____ 《生命的U-Turn》(簡) ____本(10元)

____ 《中國現代化視野下的教會與社會》 ____本(20元)

____ 《基督教文字傳媒與中國近代社會》 ____本(30元)

____ 《基督教與社會公共領域》 ____本(15元)

____ 《談天說地》 ____本(20元)

____ 《中國基督教研究》 ____本(10元)

影音產品

____ 恩福佈道培訓系列 DVD (20元)

第一套 ____ 第二套 ____ 第三套 ____

____ 恩福佈道培訓系列 CD (10元)

第一套 ____ 第二套 ____ 第三套 ____

奉獻支票請寫：BCMF

請寄至：P. O. Box 18410

Irvine, CA 92623-8410

U.S.A.

的專制，甚至超過君主社會。因為暴君不只是一個，而是千千萬萬個。這些民粹式的暴君不講道理，殘酷粗暴；所展現的不是民主，而是極權暴政。

“人民的權利”這個說法並不成立，因為權利是個人的，不屬於抽象的群體。權力卻不是個人的，乃是集體的力量；它是一種統一意志集合起來的力量。這個力量可以用“人民”的名義面世。其實即使是在君主專制的社會，它也常以人民的名義提出，就是所謂“為民作主”，指君主權力的合理性來自人民。在這個意義上，君主專制其實就是民粹的，只是它的表現形式是君主式的。

人民很有力量，只是這種力量如果得不到民主的拆解，而是以民粹的形式表現出來，就會很黑暗、很恐怖、很殘酷。民主則是對力量的合理使用，讓個體的力量用合理的程序結合起來，形成光明的力量。

所以，民主與民粹是對立的。在民主力量強大的國家，民粹就會很弱，社會就會多元多樣。相反，在民主很弱的地方，民粹就會很強，個體的力量總是被怪異的聚集在一起，形成一種黑暗的力量，在各種似是而非的口號下瘋狂地爆發，讓人震撼、恐懼。

民主和民粹是聚合個體力量的兩種不同方式。前者是理性的，強調程序與法制，尊重個體的權利與價值，體現為光明的力量；後者是非理性的，追求總體解決，絕對的直路，結果總是走上歧路，個體權利和價值被淹沒在黑暗的整體力量之中。 

作者曾任東南大學人文學院副院長，現就讀於加爾文神學院

基督教學者訪談(3)

Dr. George Marsden

為基督教學術的 合理性提出論證

編按：本系列為馬麗所採訪，已由普世佳音製成影片。限於篇幅，本刊僅節錄訪談片段。

喬治馬斯登（1939-），聖母大學榮休教授，美國福音派歷史領域的權威學者。他寫過美國高等教育的宗教歷史，為推動基督教學術的先驅。他所撰寫的《愛德華茲傳》曾獲得重要獎項；2016年普林斯頓大學出版社出版他的《路易斯的返璞歸真傳記》。

您的學術追求可以總結為哪些方面？

在很長時間裡，我對基督教和文化之間的互動有一種呼召感。我特別關注美國教會怎樣成為現今的形態，它對文化的影響力，以及文化在哪些方面重塑了教會。我認為自己對教會的使命，就是提出一些問題：我們經歷了什麼？是如何變成今天這樣的？可能的發展方向為何？

您在學術生涯中最重要的時期為何？誰影響了您的思想？

我會去思考這些問題，一部分是因為我在一間世俗化很深的大學讀本科，而我自己是在信仰非常強的家庭長大，所以我很想把二者聯繫在一起。

後來我去威斯敏斯特神學院進修，學校有一些很好的教授，對我的幫助很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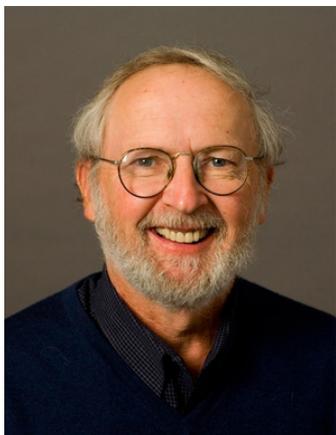
例如，專攻護教學的範泰爾（Cornelius Van Til, 1895-1987），讓我學到基督教怎樣和學術結合起來；教講道學的克洛尼（Edmund Clowney, 1917-2005），在屬靈上激勵了我，後來成為我的朋友和屬靈導師。那可能是我最受造就的一段時間。

我60年代到加爾文大學任教，那裡有一群出色的教授，如普蘭丁格（Alvin Carl Plantinga, 1932-）、沃特斯多夫（Nicholas Wolterstorff, 1932）等人。同事們組織起來，一起作事，對我非常有幫助。我是那個群體裡歷史學家的代表，而我從他們學到很多哲學。

您認為這個時代的需要是什麼？您的學術努力怎樣回應這些需要？

在我們的時代，教會的優

我們一方面要紮根於自己所相信的，同時也要慷慨對待那些不認同的人。 On the one hand, we need to ground ourselves in what we believe. On the other hand, we need to generously treat people who disagree with us.



勢和劣勢緊密相連。新教教會，特別是福音派，相當能適應各種文化處境，作為增長之源，這是很好的。這一因素讓基督教可以在不同的處境下增長，在中國就是一個例子。

但同時，它也引出一種市場導向的維度：只要管用，人們就會趨之若鶩；這在美國尤其明顯。很少有優秀的領袖能高瞻遠矚，分辨教會發展的正途；因而教會往往只是用最容易的方式發展。

我認為學者有一個角色，就是指出：在發展方向上，應當怎樣更進一步去思考？

您對上帝護理和救贖的信念，和歷史研究之間是否出現過張力？ 巴特菲爾德 (Herbert Butterfield) 曾說，歷史學家應避免“輝格黨式 (Whiggish) 的歷史解讀”。歷史學者應怎樣處理自己信仰和歷史證據之間的關係？

我對這個問題思考了很久，也鼓勵學者去嘗試將信仰與學術聯繫起來。我從很早就學會：每個人都有自己的視角。如果你是持基督徒的視角，就要把這種視角與你所作的每一樣事聯繫在一起。這是說得通的，因為持世俗視角或某種意識形態視角的人，也會這樣作。

具體而言，要理解教會在美國文化中的角色，我認為，不應當只簡單地持一種黨派的觀點。這點很重要。當巴特菲爾德說到“輝格黨式的歷史解讀”時，他想到的是一種人，就是那些贏家，從自己所成就之事來看待歷史。

我認為，基督徒歷史學家，或其他領域的基督徒學者，對自己的信仰傳統存著謙卑的態度，是很好的。要知道，事情常常出錯；我們畢竟是人，是會有失誤的。正如在聖經裡，上帝子民的歷史所記錄的，常常是一些人犯的錯；回顧歷史的人，應當嘗試講出真實的情形。

至於對上帝護理的理解，我很尊重拉弗勒斯 (Richard Lovelace) 的看法；他在哥頓康維爾神學院任教。他曾說，作基督教歷史就好像看一場球賽，而場上一半的球員都是隱形的。意思是，你知

道上帝在作工，但你不知道祂怎樣作；你所能看到的，只是其他行動者；你不知道上帝和他們之間的互動。

這也類似托爾金 (J. R. R. Tolkien) 在《指環王》裡的描述。在那個故事裡，霍比特人知道自己有一個使命，他們不知道事情會怎樣結束，只能信靠那些比他們更強的人。不過他們當中有人善於讀地圖，他會說：我們如今在這裡，往這個方向可能對未來有幫助。我覺得，歷史學家就好像這個讀地圖的人。我們知道我們在一場征途上，但我們並理解過程中的每一件事。

所以，我認為學術上的謙卑是應該的，它也需要和學術的信心對應，就是扎根於你所相信的。從基督徒的角度來看，這二者是互補的。基督徒的視角所以不同於以其他意識形態為基礎的視角，這是一個主要因素。後者往往更為絕對，只慶賀自己的傳統，而貶低其他一切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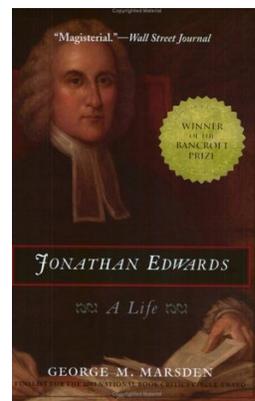
在研究中，看到一些文獻或事情的發展時，您對上帝護理的信念是否曾受到挑戰，感到疑惑？

是的。有時，事情的發展會令人困惑。如果你認為上帝在歷史中作工，為什麼還會有這麼曲折多變？另外，要理解不同宗教之間的衝突，或某個宗教內部的衝突，會是一種挑戰。但正如我說過的，我們一方面要紮根於自己所相信的，同時也要慷慨對待那些不認同的人。對於任何愛思考的人來說，面對信仰的挑戰是必然的。不過，我們可以有信心，知道只要信靠上帝，就是在做最好的事，而且有盼望，知道所作的是正確的事。

您為什麼從眾多美國神學家中挑出愛德華茲，寫他的傳記？您在序言中提到，當時有一些新史料出來，但有沒有其他原因？

我對愛德華茲感興趣很久了。我對他的興趣，很大程度是因為我讀了研究生院，還不是我在讀神學院的時期。其實，一些自由派的基督徒也非常推崇他，甚至一些世俗歷史學家對他也很大程度很欽佩，因為他的學術力度和能力很強。

當我開始讀愛德華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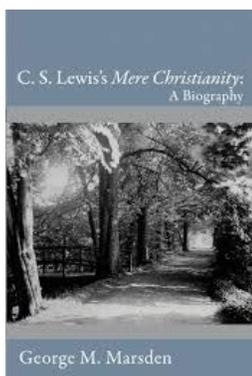
宗教觀點和其他觀點一樣，在學術上都是成立的。所以我認為，要為基督教學術的合理性提出很强的論證。 Like other points of view, religious opinions can be valid academically. So, I think we need to make very strong arguments for the validity of Christian scholarship.

時，我覺得他表達出的基督教很有活力。他將上帝的愛理解為宇宙之所以存在的原因。宇宙是經由大爆炸而來，上帝的愛藉此輻射出來，穿透一切現實。因此，核心問題是：我們是否對那愛或美作出回應？對我來說，那是很好的神學動態觀。

我在成長過程中被教導過很多教義，主要是講上帝的主權。愛德華茲卻讓這些原則活了起來，所以我非常感興趣。在紀念他300年誕辰時，有一個機會讓我寫專輯，這個計劃很符合我的興趣，我很想去釐清這位活在十八世紀殖民時期的人。當時正值西部開拓期，是英國人、法國人、以及印第安人之間衝突不斷的時期，所有這些關係都讓整個故事非常精彩。

您後來為什麼又有興趣研究路易斯？

研究愛德華茲的那幾年，對我很有幫助，因為他生命裡有很多寶貴的東西。寫完他的傳記之後，我想再找一個人來研究，從中來學習。不久就有了機會，普林斯頓大學出版社在做《偉大宗教書籍的生命》系列，他們問我是否想寫點什麼。我就想到，路易斯的《返璞歸真》至今仍很有影響力，值得放到那個系列裡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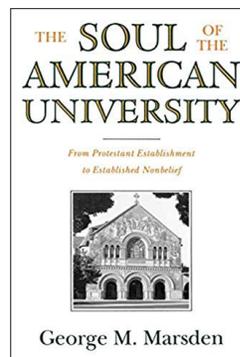
之前我從未研究過路易斯，所以那是一個很好的機會，讓我可以讀他的每一部作品，研究關於他的事，被這一位非常有智慧的導師造就。他比愛德華茲更腳踏實地，對愛德華茲是很好的補充。愛德華茲研究的是高難度的神學，而路易斯是用日常生活的常識來思考信仰。我在路易斯的作品中看到，與其他基督徒交流，目的是讓他們從自己的需要中來理解。所以我要思想，那些很能造就我的事，我怎樣可以傳遞給讀者，讓他們也感受到。

您的《美國大學之魂》翻成了中文，讀者不只是有興趣建立基督教大學的基督徒，也包括世俗教育者。您認為，現代大學的靈魂是什麼？

美國式的大學曾被引入到中國，對中國的教育產生很大的影響；所以，美國大學的歷史與中國大學的歷史有一定的關係。美國大學一開始全都是非常傳統的基督教機構，到了19世紀末、20世紀初，大半學校逐漸採取自由派基督教的立場；後來

又更加世俗化，到了1920年代左右，基本上成了世俗教育。

中國的高等教育既受美國模式帶動，就有類似的趨勢，從傳統的基督教轉向自由派，傾向人文主義。這一轉變中的共性，就是大學的靈魂或核心，從基督教導向轉變成廣義的文明觀。



您寫過有關基督教學術具原創性的思想，還有很多關於基督教教育的著作。您會怎樣鼓勵或勸誡在中國推動基督教教育的學者？

有一點很重要，就是要反駁“宗教觀點是落後的”這種偏見。你曾訪談普蘭丁格和沃特斯多夫等人，他們都用研究表達出，宗教觀點和其他觀點一樣，在學術上都是成立的。所以我認為，要為基督教學術的合理性提出很强的論證。

我不了解中國的處境。在美國，和一些機構或相互支持的網絡合作，是很重要的。我的學術追求，很大程度上是在加爾文大學被塑造的，是在一個學者的群體中蘊育的。如今，學者不必在同一個地方，就能與一群思想相近的人交往，透過網絡互相支持。我認為，建立這種網絡、機構和組織，對於建造基督教學術十分重要。

今天，這種網絡已經是一項國際工程。我們可以向中國學者學習，同時，中國學者也可以向我們學習。基督教是世界性的宗教，全球基督教有各種資源可以學習。我們不是孤立的一小群，而是與全世界基督徒學者聯結在一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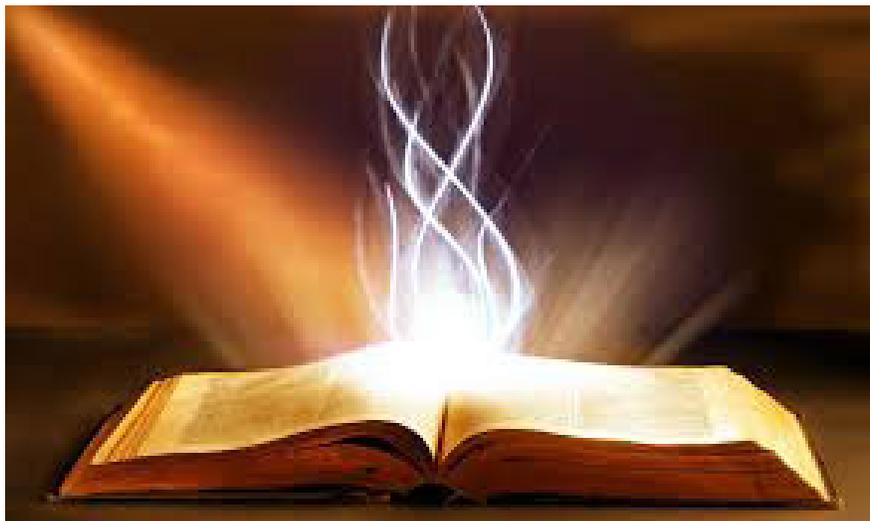
最後，您有什麼話勉勵中國的基督徒學者（特別是歷史學者）？

我不太了解中國的處境，但我認為，中國需要研究基督教的歷史學者。基督教在中國有一段不同凡響的歷史，要弄清楚基督教發展所經歷的事與中國處境的關係，要指出中國基督教獨特之處是什麼？有哪些需要？怎樣理解它的不同體現方式？這種問題都是學者們可以去研究的。

我的文化處境雖然與中國學者不同，但所面對的問題卻相仿：上帝怎樣在這個特殊的文化處境中作工？作為學者，每個人都可以提供某種視角來看問題。 

聖經無誤原則的昔與今 (4之1)

呂居



引言

1. 爭論的原因

對聖經權威性的質疑，在16世紀之前幾乎沒有出現過；但在宗教改革之後，聖經的權威性成為熱門話題。近代對於聖經無誤的討論更是此起彼伏，爭論激烈，甚至不惜分道揚鑣。究其原因，一方面是因為改教先賢奉聖經為最高權威，用以抵制羅馬天主教崇尚的教廷權威；另一方面，由於啟蒙運動之後理性主義抬頭，文本批判大行其道，對聖經的神聖性和權威性帶來很大的損傷。

關於聖經權威性的探討和質疑，其實有合理之處。因為聖經既是聖靈所啟示的神聖之書，同時也是藉著人寫作而成，有作者特定的寫作背景、用詞習慣等歷史細節，是可以加以考證、研究和詮釋的。在這方面，聖經和古蘭經截然不同。伊斯蘭教認為古蘭經是從天上掉下來的，完全出於神，沒有通過人，故不容批判、不能翻譯。

總體而言，初代教會和中世紀的傳統教義側重於聖經的神聖屬性，對聖經的文本和歷史研究嚴重不足；啟蒙運動之後，鐘擺朝向另外一個極端，現代批判學者迷失在歷史背景、語詞文法等諸多細節中，完全忽略聖經的神聖屬性。

直到如今，這兩種思路依然各不相讓，在張力中僵持；這種張力在自由神學和福音信仰之間表現得尤為激烈。福音神學協會（ETS）1949年成立，對成員的基本要求，就是必須承認聖經無誤（Inerrancy），由此可見這個原則對於福音信仰的重要性。迄今為止，它仍然是區分福音信仰和自由

神學的試金石。

2. 兩種探討途徑

對於福音派基督徒信眾而言，聖經無誤教義只是教義哲學的認信。根據這一前提，對考古發現、抄本差異等進行和諧處理，並不觸及信心層面的教義信仰。以上的思路被稱為基於教義前設的演繹推理（Deduction On the Basis of Presupposition）。這種思路基本屬於聖經文本批判之前的傳統信仰，它無法回應自由派學者的挑戰和質疑，也讓聖經無誤教義失去發展演化、成長成熟的機會。

另外一條途徑為證據歸納法（Induction on the Basis of Evidences）。過去三百年，採用這條途徑的大多是自由派批判學者。他們根據考古發現或文本分析的各種數據，對聖經書卷的作者身分、內在結構進行分析和質疑，並提出新的假說，以致使得聖經無誤教義遭到空前的挑戰。

由於聖經有人性和歷史的層面，對此進行考證、分析和詮釋是合理合法的。最早完整提出聖經無誤概念的華菲爾德（B. B. Warfield），在論證這一教義時，所使用的恰恰是證據歸納法。他在《聖經的啟示與權威》一書中這樣寫道：

如果有人要站在批判的立場上挑戰（聖經無誤）這個教義，那麼顯然，這些批判首先必須針對的，是這一教義所賴以建立的證據。這些顯而易見的證據包括兩個方面。首先，經文解析方面的證據顯示，教會所秉持和教導的聖經無誤教義，也正是聖經作者們自己所秉持和教導的立場。其次，體量龐大的證

在聖經無誤這關鍵議題上，既要堅持真道、持守純正教義，也需要合乎中道、避免走入原教旨式的狹隘與蠻橫。
On the vital issue of Biblical Inerrancy, we need to uphold sound doctrines while avoiding the narrowness and bigotry of fundamentalism.

據表明，這些聖經作者作為教義的引導者，是值得信賴的；這些證據包括內證和外證、客觀證據和主觀證據、歷史性的和哲學性的、人性的和神性的。¹

華菲爾德是聖經無誤教義的標誌性人物。從上述論證可以看出，他觀念中的聖經無誤論，是以充足的證據為基礎，通過證據歸納的邏輯方法建立起來的。不過，後來的福音派學者多半只是以他的經典表述作為教義前提，在此基礎上進行演繹推理。若膽敢對此教義前提作任何探討，包括試圖用證據歸納法進行論證，都有可能被貼上自由主義的標籤，打入異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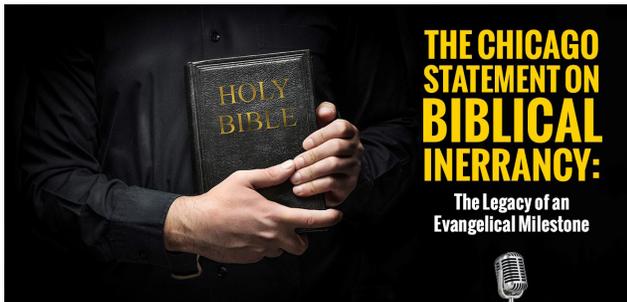
3. 作者的立場

在此必須聲明我本人的立場。我完全接受並全心相信聖經的無誤性（Inerrancy）和可靠性（Infallibility）；整本聖經都是聖靈以字句的形式默示給使徒和先知的啓示；使徒和先知蒙受聖靈啓示，同時也在自身意識完全清醒的狀態下，用帶有時代背景和性格特色的語詞、文法、體裁寫作；整本聖經既完全是神聖作者的作品，同時也完全是人性作者的作品；聖經各卷書的原始手稿不含任何錯誤；所有聖經啓示不單在關乎道德、信仰和救恩的內容上可靠無誤，也在所提到的涉及歷史、地理、人文等細節方面可靠無誤；當然，聖經並不是任何科學或人文教科書，它在許多問題上保持沉默。

不過，我同時也理解並尊重其他福音派學者或信徒在這一問題上有所保留的立場及態度。正如《芝加哥聖經無誤宣言》第十九款所說：

我們相信接受聖經的權威性、可靠性、無誤性，對於整全理解基督信仰至關重要；我們也進一步相信，這種認信會逐漸增強我們對基督形像的仿倣。

我們不認為這種認信是救恩的必要條



件。然而，我們也不認為否定聖經無誤不會導致嚴重後果，無論對於個體信徒還是對於教會，都是如此。²

4. 寫作的角度和目的

本文寫作的目的，旨在通過分析歷史上的三個個案，探討福音派學者在聖經無誤議題上的分歧，還原其中要點所在，分析各方觀點背後的考量因素，進一步呈現這一教義的複雜微妙。

在個案分析之後，本文將介紹達拉斯神學院新約教授華萊士（Dan Wallace）以證據歸納為基礎的聖經無誤觀，用以呼應華菲爾德早年所提倡的證據歸納思路，映襯出當代福音教會片面倚賴演繹推理，導致在方法論層面的單薄與教條化現象。這種偏頗讓福音教會難以建立穩固的聖經論教義，也難以讓善於思考的新一代信徒從內心服膺此一根基性教義。

筆者希望幫助中國福音教會從這些個案中吸取教訓、吸收養分，避免走向極端、重蹈覆轍。中國教會目前處於分化轉型的關鍵階段，在聖經無誤這關鍵議題上，既要堅持真道、持守純正教義，也需要合乎中道、避免走入原教旨式的狹隘與蠻橫。

本文試圖達到的結論，就是綜合教義演繹的信心原則和實證歸納的證據原則，借助美國實用主義哲學家皮爾士（Charles S. Peirce）首創的溯因邏輯（Abduction），為聖經無誤教義建立較為穩固的邏輯和方法論基礎，再結合聖經啓示、教會傳統、和實存經驗三個維度，探討如何建立根基穩固、堅守真道、持平中正的聖經論教義，以期達到“聖經是福音信仰的最高權威”的最終結論。

案例分析的借鏡

1799年施萊爾馬赫發表《論宗教》，標幟著現代自由神學的興起。此後兩百多年，對於聖經文本的爭議，新教神學界的保守派（Conservativists）和進步派（Progressivists）長期處於膠著拉鋸狀態，逐漸分裂成自由主義和保守主義兩個陣營。

然而，這種張力的後果也並非全是負面的。自由神學對聖經歷史和人性層面的研究，讓我們的知識遠遠超出前現代基督徒。今日流行於西方神學院的聖經神學，就是在這種張力之下，對聖經文本展開實證研究所結出的果實。

本文將通過對三個個案的研究，重現1940年以來這一張力在美國神學界的具體狀況，作為中國教會的借鏡。個案分別是：1）加州富勒神學院（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關於聖經論立場的修正；2）甘垂（Robert H. Gundry）與福音神學協會（ETS）諸學者之間的張力；3）恩斯（Peter E. Enns）被威斯敏斯特神學院辭退事件。

儘管我本人持聖經無誤立場，但我理解以富勒為代表的聖經可靠論者的出發點和動機。
Although an “Inerrantist” myself, I understand the outset and the motive of the “Infallibilists” as represented by Fuller Seminary.

1. 富勒神學院聖經論立場的修正

富勒神學院是全美最大的福音派神學院，於1947年由著名的廣播佈道家查爾斯·富勒（Charles Fuller）發起成立。從建立的第一天起，學校就處於基要主義、福音信仰和自由神學三者交匯的風口浪尖之上。



富勒早年帶有基要主義的好鬥（Militant）和分裂傾向（Separatist），曾經帶領一群信徒從原先的地方教會出來，另外成立教會³。後來

他成了佈道家，才放棄分裂主義立場，不輕易介入紛爭。

a. 創立時的保守立場

富勒神學院成立之初，明確站在保守主義立場。富勒和他首批聘請的教授一心護衛正統教義，堅信聖經的無誤性和可靠性。首任院長是時任波士頓公園街教會（Park Street Church）牧師的奧肯加（H. J. Ockenga），首批聘用的四位教授是史密斯（W. M. Smith）、哈里森（E. F. Harrison）、卡爾·亨利（Carl F. H. Henry）和林賽爾（H. Lindsell），都是保守的福音派神學家。卡爾·亨利後來創辦了《今日基督教》雜誌（*Christianity Today*）；林賽爾1976年寫成《為聖經而戰》，成為捍衛聖經無誤的旗手。

富勒神學院成立之初的第一版信仰宣言，表明了堅定的立場：“舊約和新約正典所有書卷的原稿全部都是啓示，無論是整體還是部分都不含任何錯誤。這些書卷包含上帝書面的聖言，是信心和信仰實踐唯一可靠的準則”⁴。

富勒想要把這所神學院辦成19世紀後期的老普林斯頓神學院，讓正統福音信仰在北美大陸得以發揚光大，好讓新一代信徒接受最優秀的神學訓練。然而，事情並沒有按照富勒的理想平穩發展，他的兒子但以理·富勒（Daniel Fuller）一步步把神學院帶入深水區，在激流和漩渦中掙扎，小心翼翼地行駛在保守信仰和自由神學爭論的鋒線上。

b. 轉向風口浪尖

但以理·富勒是位思想活躍、不願墨守成規的年輕人。他二十多歲時進入普林斯頓神學院，當時



該校早已偏離郝治（Charles Hodge）和華菲爾德所代表的聖經無誤立場，轉而追隨巴特的新正統神學。但以理·富勒在北方浸信會神學院（North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獲神學博士後，又遠赴瑞士巴塞爾，到新正統神學的發源地攻讀第二個博士。他在歐洲學習期間，就有音訊傳回美國，說他深受現代神學影響，對聖經啓示的無誤性產生了動搖⁵。後來證明這個消息並非謠傳。

福音神學協會1967年的年會上，但以理·富勒首次公開表達他對聖經無誤教義的質疑。他在題為“華菲爾德的信心與歷史觀念”一文中，表達對華菲爾德全本啓示觀（Plenary Inspiration）的異議：“聖經可以區分為兩類，啓示的和非啓示的；啓示的聖經是無誤的，而非啓示聖經則不是。”他覺得華菲爾德應該會同意他的觀點，“唯有那些讓人擁有得救智慧的內容是啓示性的，……那麼，我們對於聖經的忠誠要求我們對無誤論做出相應的修正”⁶。他所表達的是有限無誤論（Limited Inerrancy），即“聖經在關於信心和實踐的事務上是純正、準確和可靠的”，是“無誤的”，而在諸如植物、氣象、古生物等其他方面，則未必無誤。

c. 黑色星期六

其實早在此文發表的數年前，已發生了一件影響富勒神學院走向的重要大事，就是曾秘而不宣的“黑色星期六”事件。1962年12月的一個星期六，富勒的教職員工和董事們齊聚加州帕薩迪納市（Pasadena）的亨廷頓旅館，參加神學院的退修會。根據林賽爾的回憶，退修會討論到聖經無誤議題時，數位教授明確表示，他們無法接受聖經無誤。這一表態引起很大爭議，甚至神學院內部產生分裂。為了減少因立場轉變而產生的震盪，查爾斯·富勒要求封存會議記錄，由他個人保管。

黑色星期六事件後，一些持保守信仰立場的教授相繼辭職，包括伍德布里奇（C. Woodbridge）、史密斯、林賽爾和阿赤爾（G. Archer）⁷。接任院長的哈伯德（D. Hubbard）建議，從信仰告白中刪除“無誤”（Inerrancy）一詞，因為該詞“……乃是太精準的一個數學術語，不適合用來描述上帝在某本書中所賜予我們的可靠（Infallible）啓示”⁸。從“無誤”到“可靠”，一字之差，標誌著富勒神學院在聖經論方面的立場轉變。

d. 刪除無誤性

富勒神學院一方面盡力維護傳統信仰的延續和整全性，另一方面也勇敢誠實地面對文本批判所帶來的衝擊和挑戰。這兩股相沖相剋的力量，讓富

富勒至今仍在福音信仰和自由主義之間徘徊，嘗試在兩者之間架橋，因而常常受到左右雙方的詰難。 Until today Fuller Seminary continues to waver between evangelical faith and liberalism, trying to bridge the two. Consequently, it often invites criticisms from both sides.

勒糾結痛苦了許久，終於在1972年採取行動，把“無誤”一詞從校方的信仰告白中刪除，保留了“可靠”⁹，並作出如下解釋：“如果無誤性指的是聖靈透過聖經作者向教會所說的話，我們支持這種用法；但如果轉移焦點，過分強調諸如年代細節、事件的精確次序、或數目粗估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這一術語並不適合，且有誤導性”¹⁰。

過去五十年，富勒沒有改變立場。今天富勒關於聖經論的官方立場為：“聖經是神聖自我啓示的核心部分和可靠記載。舊約和新約的所有書卷都由神聖啓示而來，是上帝書面的話語，是信心和實踐的唯一可靠（only infallible）準則……”¹¹。

富勒意識到刪除“無誤性”會引起誤解和分歧，故在其官網上特別刊登“無誤性語詞及其危害”，加以解釋。該文的要點為：1) 該詞所暗示的精確標準，並非聖經作者在寫作聖經時所意識到的；2) 它會分散注意力，把人從救贖信息和教導人學義等聖經主題上引開；3) 它可能激發膚淺和虛假的和諧，攔阻人對聖經中看似矛盾的部分進行苦思斟酌；4) 它會引發誤解，讓人以為一個微不足道的錯誤就足以質疑所有的教導；5) 它有損於我們對聖經的信心，每當難題產生時，動輒以聖經原始手稿無誤作為托詞；6) 它會激發我們對聖經非正常的保護心態，這與先知、使徒和主耶穌對聖經的堅實信心不相吻合¹²。

儘管我本人持聖經無誤（Inerrantist）立場，但我理解以富勒為代表的聖經可靠論者（Infallibilist）的出發點和動機。聖經可靠論者認為，他們對聖經的信心超過聖經無誤論者。在他們看來，無誤論者對聖經的要求過於嚴苛，只要有任何一處的錯誤被證實，就足以讓無誤論者對聖經的信心轟然倒塌，進而對聖經的神聖性及其中所包含的救贖信息產生懷疑。相比之下，對於聖經可靠論者而言，即便聖經真的被證實有某些錯誤的地方，聖經的神聖性、權威性都不會受到很大影響。

e. 巨大的壓力

以教義前設作為演繹推理起點的保守派信徒，可能感受不到富勒教授們的良苦用心。當信心和證據之間存在差距時，保守派很快退守教義的堡壘，而自由派則任由證據帶入迷失的荒野。富勒的立場儘管會被左右兩邊的陣營苛評為妥協，仍可以被視為在湍流交織的鋒線上開出的一條崎嶇道路。

那些行走在屋脊鋒線上的人，所感受到的是驚濤駭浪的衝擊。他們心底的糾結和焦慮，遠遠超過那些退居左右堡壘的人。無論我們是否贊同富勒的

神學立場，至少應該承認，這些行走在鋒線上的學者是真誠的勇者。富勒至今仍在福音信仰和自由主義之間徘徊，嘗試在兩者之間架橋，因而常常受到左右雙方的詰難，帶給某些學者巨大的心理壓力。這種壓力在富勒第二任院長卡耐爾（E. J. Carnell）身上表現得尤為明顯。



卡耐爾擔任院長期間，正是富勒歷史上爭論聖經論最激烈的時期。來自各方的無情批判，讓卡耐爾一度精神崩潰¹³。

終其一生，卡耐爾持續關注基督信仰的可信度這個議題。在竭力護衛正統教義的同時，他也密切關注現代思潮對傳統信仰的衝擊。卡耐爾曾在《永恆》（*Eternity*）雜誌中表達了內心的焦慮：“我們的時代正經歷社會的巨變……，由此導致的分崩離析，讓那些沉迷於童年情感的人深受重創……；（這樣的人）在持續革新的社會和日益敵視的環境中無法自處……”。

卡耐爾長期被焦慮和失眠所折磨。1967年4月25日，他遲遲沒有出席原定他主講的一場學術會議，焦急的人們終於在他下榻的旅館房間找到了他，發現他已因過量使用安眠藥而離世安息。 

作者現任教於哥倫比亞國際大學

註：1. Benjamin B. Warfield, *Inspiration and Authority of the Bible*, 1948, p.174. 2. <http://www.bible-researcher.com/chicago1.html> 3. Robert H. Krapohl and Charles H. Lippy, *The Evangelicals: A Historical, Thematic, and Biographical Guide*, 1999, p. 242-243. 4. Harold Lindsell, *The Strange Case of 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 Chapter 6, *Battle for the Bible*, 該段英文為：“The books which form the canon of the Old and New Testaments as originally given are plenary inspired and free from all error in the whole and in the part. These books constitute the written Word of God, the only infallible rule of faith and practice.” 5. 同前書，1976, p.106-121. 6.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 Bulletin*, Vol. II, No. 2, Spring 1968, p. 80. 7. Lindsell, 同前書. 8. 同前書. 9. George Marsden, *Reforming Fundamentalism, Fuller Seminary and the New Evangelicalism*, 1988刷, p. 208-215. 10. “What We Believe and Teach”, 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 Archived from the original on 21 October 2017. 11. <https://perma.cc/7QDT-R7ZM>. 12. 同前. 13. Rudolph Nelson, *The Making and Unmaking of an Evangelical Mind: The Case of Edward Carnell*, 1987, p.4.

反思文化交流：從猶太教碑文的簡析談起

李民舉

河南開封猶太教寺院所立《尊崇道經寺記》，是猶太教的一篇重要文獻。撰寫者是位猶太裔學者，漢文名字為左唐，¹字堯卿，揚州江都人，明朝弘治九年（1496年）進士，以清正廉潔著名。²立碑時間是正德七年（1512年）。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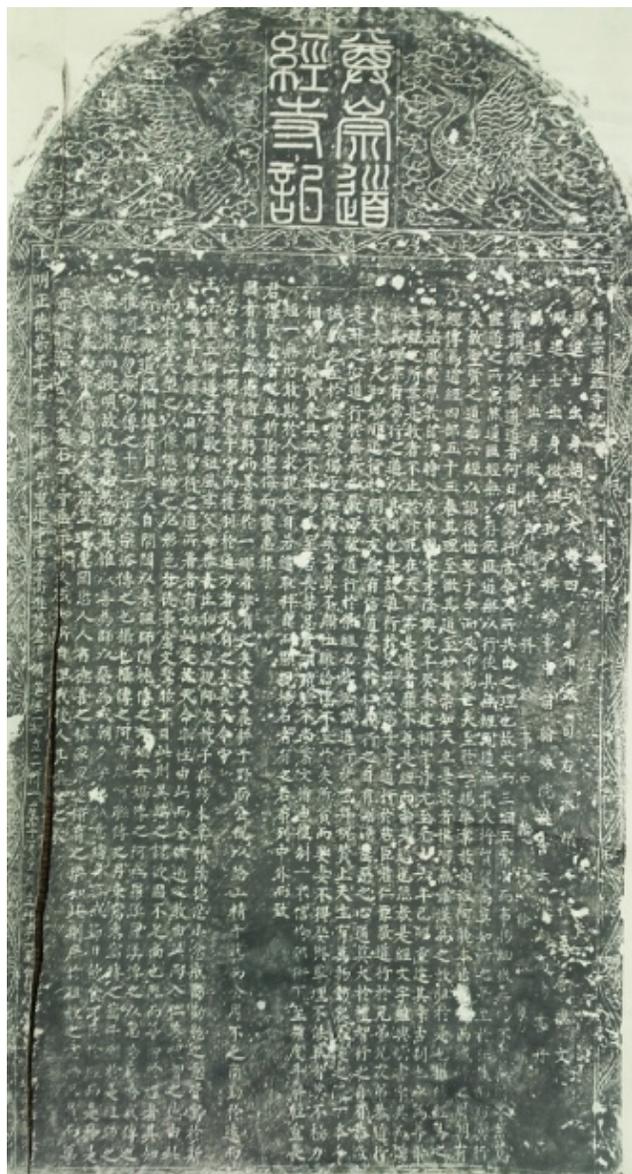
碑文中的“道經”一詞，就是猶太教的“妥拉”，也就是《聖經》的舊約部分；其內容對於考察猶太教與中華文化的關係，有非凡的意義。筆者簡單分析其內容，拋磚引玉，以期學術界及愛好者深入研究。本文依據《清稗類鈔》抄錄的底本。

一、內容簡介

嘗謂經以載道，道者何？日用常行古今人所共由之理也。故大而三綱五常，小而事物細微，無物不有，無時不然，莫匪道之所寓。然道匪經無以存，經匪道無以行。使其無經，則道無載，人將貿貿焉莫知所之，卒至於狂談而窈冥行矣。故聖賢之道，垂六經以詔後世，迄於今而及千萬世矣。

【左唐從道入手，講述開封的猶太教。道就是上帝的啓示。三綱五常並非聖經的內容，但左唐認為，這些都是“道之所寓”。上帝的道通過文獻和社會生活傳遞下來。猶太教的經書和道之間有密切的關係。沒有道，經就不是經；沒有經，道就失去了傳播的工具；沒有記載上帝話語的經書，人就無所依從，以致高談闊論，行事乖僻。左唐對儒家的六經盛讚了一番。這位虔誠的猶太教信徒，在中國古代經典中發現一些和《聖經》相似的內容，有找到知音的感受——儘管舊約聖經和儒家的六經在啓示的性質方面存在著天壤之別。其實，神通過《舊約》的啓示是特殊啓示，而通過中國經典給出的，則是普遍啓示。】

至於一賜樂業教，始祖阿耽，本出□□西域。稽之周朝，有經傳焉。道經四部五十三卷，其理至微，其道至妙，尊崇如天。立是教者，惟阿無羅漢為之教祖，於是也攝傳經，為之師法。厥後，原教自漢時入居中國。宋孝宗隆興元年癸未（1163年，金大定三年），建祠於汴。元至元十六年己卯（1279年）重建。其寺，古刹也，以為尊崇是經之所。業是教者，不止於汴，凡在天下



業是教者，靡不尊是經而崇是道也。

【此段講述猶太人的歷史。“一賜樂業”是音譯，今譯以色列（Israel），“一賜樂業教”即猶太教。“阿耽”今譯為“亞當”，在中國歷史上常被用作基督徒的教名。例如：《元史·世祖紀九》（至元十九年）冬十月，“乙巳，遣阿耽招降法里郎、阿魯、乾伯等國。”。碑文中有兩字模糊不清，但是“西域”清楚可辨。可見，在猶太人的心目中，亞當所在的伊甸園，在中國都被稱為“西域”的一個地方。此段還講到亞伯拉罕（阿無羅漢）、摩西（也攝）。四部五十三卷，指的是《摩

根據碑文記載，他們在開封建立猶太教會堂，時間應當是金世宗完顏雍大定三年。 According to the inscriptions they founded Jewish synagogues in Kaifeng, probably around the 3rd Dading year of Emperor Jinshizong, WanyanYong.

西五經》、《歷史書》、《詩歌》、《先知書》，但是五十三卷不知道是如何算的。

根據記載，猶太教於漢朝時已傳入中國。唐朝和元朝開疆拓土，東亞、中亞多處被納入版圖，長城沿線的草原民族也融入了中華民族。自從張騫出使西域後，中國和西域的聯繫加深了。猶太人擅長經商，他們在絲路上奔波，把猶太教傳入中國是可能的。

根據碑文記載，他們在開封建立猶太教會堂，時間應該是金世宗完顏雍大定三年。當時宋金戰爭基本結束，中原經濟開始回復。金太宗勵精圖治，號稱“小堯舜”，⁴ 對促進中原經濟極有貢獻。猶太人很可能隨他們進入開封，並在那裏居住下來。

明朝推翻元朝後，視自己為宋朝的合法繼承者，凡是金朝年號一律改用大宋，這在當時是普遍現象。他們把猶太教的會堂稱為“尊崇道經寺”，是相當形象的。明朝境內猶太人很多，左唐是揚州人，金潤是寧夏人，高洵是淮南人。這些猶太教信徒，都是通過《聖經》認識神的道，並在生活中實行出來。猶太教的共同特點是“尊是經而崇是道”，即通過《道經》認識聖道，進而在生活中學以致用。】

然教是經文字，雖與儒書字異，而揆厥其理，亦有常行之道，以其同也。是故道行於父子，父慈子孝；道行於君臣，君仁臣敬；道行於兄弟，兄友弟恭；道行於夫婦，夫和婦順；道行於朋友，友益有信。道莫大於仁義，行之，自有惻隱羞惡之心。道莫大於禮智，行之，自有恭敬是非之心。道行於齋戒，必嚴必敬；道行於祭祖，必孝必誠。道行於禮拜，祝贊上天，生育萬物，動容周旋之際，一本乎誠敬也。至於鰥寡孤獨疲癯殘疾者，莫不周恤賑給，俾不至於失所。貧而娶妻不得娶，與葬埋不能葬者，莫不極力相助。凡婚資喪具，無不舉焉。及至居喪禁忌葷酒，殯殮不尚繁文，循由禮制，一不信於邪術，下至權度斗斛輕重長短，一無所敢欺於人。求觀今日，若進取科目而顯親揚名者有之，若布列中外而致君澤民者有之，或折衝禦侮而盡忠報國者有之，或德修厥躬而善著於一鄉者，亦有之矣。逮夫農耗於野公而公稅以給，工精於藝而公用不乏，商勤於遠而名著於江湖，賈志於守而獲利於通方者，又有之矣。畏天命，守王法，重五倫，

遵五常，敬祖風，孝父母，恭長上，和鄉里，親師友，教子孫，務本業，積陰德，忍小忿，戒飭勸勉之意，皆寓於斯焉。嗚呼！是經也，日用常行之道所著者有如此。是故天命率性，由此而全；修道之教，由此而入；仁義禮智之德，由此而存。若夫塑之以像態，繪之以形色者，徒事虛文，驚肘眩耳目，此則異端之說，彼固不足尚也。

【猶太教和儒學有很多類似之處。遵行猶太教教義的人，完全能夠活出儒家的倫理規範。這段開始不久便提到“禮拜”，就是敬拜；把上帝稱為“上天”，這些用語體現了猶太教與中華文化的契合之處。猶太教不尚繁縟，不信邪術，這正是中華文化所缺少的。儒家禮儀規範太多，失去實質；民間拜偶像的習氣濃厚，猶太教卻明文禁止。本段所講的“積陰德”，不是佛教的善功，而是指行在暗處的善行，不叫人看見，唯討神的喜悅，這也正是耶穌提倡的。“天命率性”“修道之教”等言語，均出自《大學》《中庸》等儒家基本經典。左唐特別提出猶太人在明代前期的貢獻：有人中進士，有人做高官，有人從軍立功，有人善行昭彰，有富甲一方的商賈，有身懷絕技的工藝大師。他們之所以能取得成就，都歸功於《道經》的熏陶。】

然而尊崇於經者，其知所本歟？道經相傳，有自來矣：自開闢以來，祖師阿耽傳之女媧，女媧傳之阿無羅漢，羅漢傳之以思哈戈名，哈戈名傳之雅呵厥勿，厥勿傳之十二宗派，宗派傳之乜攝，乜攝傳之阿呵聯，呵聯傳之月東窩，東窩傳之藹子喇，於是祖師之教，燦然而復明。

【本段講述猶太教的傳承。“阿耽”即亞當，“女媧”即挪亞，“阿無羅漢”即亞伯拉罕，“以思哈戈名”即以撒，“雅呵厥勿”即雅各，“乜攝”即摩西，“阿呵聯”即亞倫。“月東窩”即約書亞，“藹子喇”即以斯拉。按照舊約聖經記載，繼承摩西的是約書亞，不過本段的約書亞可能不是指他，而是指大祭司約書亞。（新約的“耶穌”與舊約的“約書亞”是同一字源。）由這段記載推斷，“月”姓也許起源於此。歷史文獻上的“月氏”，除了指中國西部邊陲的大小月氏以外，還可能指猶太人（以色列人），以及景教信徒所建立的社區。】

故凡業是教者，其惟以善為師，以惡為戒，朝夕警惕，誠意修身，齋戒節日，飲

以色列的君王相當於中國的宰相，以色列的祭司則相當於中國的君王。
Rulers in ancient Israel were like prime ministers in China. Israelite priests were equivalent to Chinese emperors.

食可巨於經，而是矜是式，尊奉而崇信焉。則天休滋至，理惠周愆，人人有德善之稱，家家遂俯育之樂。如此，則庶於祖教之意無所負，而尊崇之禮無少忒矣。刻石於寺，垂示永久，咸知所自，俾我後人其慎念之哉。

【本段是勉勵猶太人，要活出《聖經》的要求，離惡從善；飲食習慣也要遵從猶太人禮儀。如果這樣做，神的祝福就會如甘霖大降。人人有行善的美名，家家被上帝賜福。這樣，才配得上是亞伯拉罕的子孫。】



二、左唐理解的猶太教與宋明理學

根據《創世記》所載，人類在巴別塔下分別後，逐漸散居到世界各地。因著地理環境的差異和特殊的靈界環境，各民族形成自己農牧業文明，同時也發展出各自不同的偶像崇拜。古代漢文史料中稱為“淫祀”；巴勒斯坦地區和古代埃及則盛行巴力崇拜。

即便如此，上帝普遍啓示展現出來的真理之光，依舊存留在各民族的記憶中。夏商周時代的中華先民，蒙受上帝眷顧，領受的恩光尤其豐富。在《尚書》、《詩經》等典籍中，可以清晰看到這三代上古文明同古代以色列文明之間，存在著相當寬廣的重合交叉之處。

西周初年的周公旦，曾經擔任類似攝政王的角色，集先知、君王、士師於一身，把三代的先知文化發展到極至；從中產生了祭司、歷史等專門家族。祭司的意義是和諧人與上帝的關係，為君王和萬民代求；歷史家族則通過天道與人道的關係，來思索：怎樣才能明白上帝的旨意，活出健康喜樂的人生。中國古代政體的雛形由此誕生。君王以天子（son of heavenly god）自居，承擔起大祭司的使命，敬天愛民，調和鼎鼐。政事委托給宰相，選賢任能，政通人和。君相職權的分離，在以色列的歷史中也能看到，不過次序剛好相反：以色列的君王

相當於中國的宰相，以色列的祭司則相當於中國的君王。

周公旦確立史官制度，專門考察政局的變化，與王朝盛衰的內在關係，“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史學家的莊嚴使命，使得敬天觀念牢牢在國人心中扎根。周公旦是中華文化的奠基人，絕非過譽之詞。

周公旦的年代，若以周武王駕崩之年（公元前1043年）為中間點，其生活的時代大約是公元前1073年至1013年，與以色列的先知撒母耳相近或稍早。他們都對各自民族的發展起到了關鍵的作用。

歷史上常常是把周孔並列，他們所傳遞的學問，被稱為“周孔之學”。但是周孔二人差距其實頗大。周公之學有很多祈禱性、啓示性的內容，但是孔子創立的儒家，則刻意迴避這些。

《尚書·武成》記載周武王奉天之命，弔民伐罪的經過，其中關鍵性的幾句話如下：

王若曰：嗚呼！群後，惟先王建邦啓土。公劉克篤前烈，至於大王，肇基王跡，王季其勤王家。我文考文王，克成厥勳，誕膺天命，以撫方夏。大邦畏其力，小邦懷其德。惟九年，大統未集。予小子其承厥志。底商之罪，告於皇天后土，所過名山大川。曰：『惟有道曾孫周王發，將有大正於商。』今商王受無道，暴殄天物，害虐烝民，為天下逋逃主，萃淵藪。予小子既獲仁人，敢祇承上帝，以遏亂略。華夏蠻貊，罔不率俾，恭天成命。肆予東征，綏厥士女。惟其士女，篚厥玄黃，昭我周王。天休震動，用附我大邑周。惟爾有神，尚克相予，以濟兆民，無作神羞。』既戊午，師逾孟津，癸亥，陳於商郊，俟天休命。

征伐商紂的部隊，是在神的帶領下出征的。到了商都郊外，不是一鼓作氣，而是等候上帝的命令——俟天休命！所以周公之學與孔子之學有很大的不同！孔子自以為繼承了周公的學術，不過是拉大旗做虎皮而已。

從家學淵源來看，孔子出身寒門，為了混進貴族階層，刻苦學習，投機鑽營，十分成功。春秋時代，諸侯國逐漸興盛，與周天子的關係日益疏離，在這種情形下，孔子才有用武之地；倘若在西周時代，是不會出現孔子這樣的人物的。

孔子是靠個人奮鬥獲得成功的例子。他向世人傳播自己的成功經驗，於是就有了儒學的誕生。

左唐在這篇文章中列出猶太教信徒取得的成就，表達了猶太人對中華文化的認同。
In the article Zuo Tang listed achievements by Jewish believers and expressed Jewish recognition of the Chinese culture.

孔子的儒學功利主義的色彩過於明顯，他對上帝採敬而遠之的態度。因此在採納其學說的時候當適可而止；過於信靠儒學，便會帶來災難。

儒學在漢朝的實踐，充分說明了這個問題。西漢王朝幾乎被“大儒”王莽顛覆，東漢經學大盛，逐漸成為顯學，暴露的問題也日漸突出。到了東漢後期，全社會都在演戲，看誰最孝順，守孝三年，負土成墳。這種虛假的風氣，令人厭惡，導致了東漢後期價值體系崩潰。曹操及時提出“唯才是舉”的治國方略，大大打擊了當時居於統治地位的儒家傳統。

此後，中國社會便進入瓦解時代。大量的周邊民族湧入漢民族聚居的中原，西方的佛教、摩尼教、祆教、景教等先後入華。文化宗教以及血緣的複雜性，加劇了民族衝突；昔日平安祥和的黃河岸邊，常常血流滿地。到了元魏後期，才逐漸安定下來，建立和平發展的環境。

到了隋唐時代，中國重新進入大一統時代，為解決衝突提供了社會條件。唐朝統治集團努力推動民族融合，實現長治久安。李世民在長安的宮廷中寫下這樣一首詩：

高軒暖春色，遠閣媚朝光。
彤庭飛彩旆，翠幌曜明璫。
恭己臨四極，垂衣馭八荒。
霜戟列丹陛，絲竹韻長廊。
穆矣熏風茂，康哉帝道昌。
繼文遵後軌，循古鑒前王。
草秀故春色，梅豔昔年妝。
巨川思欲濟，終以寄舟航。（《元日》）

“繼文遵後軌，循古鑒前王。”這兩句詩表達的思想是，大唐不僅要繼承漢民族的優秀遺產，也要接納當時其他先進的文化。李世民被尊為“華夷共主”，對漢人而言，是皇帝，對周邊民族而言，則是“天可汗”。唐朝宮廷就是不同宗教對話的場所。他曾派遣玄奘到印度取經，也曾把景教大德阿羅本迎接到廟堂之上，“翻經宮殿，問道宮幃”。在唐朝皇帝的提倡下，不同宗教和平發展的探索終於有了結果，這就是新儒學的出現。

唐朝民族成分多元，大量西域人民湧了進來，他們的生活方式與文化深深吸引了當時的青年，“長安少年有胡心”。同時，信仰也出現了多元化，佛教、景教、摩尼教、拜火教、伊斯蘭教、猶太教等先後傳入中國。唐代的社會頗像今天的美國社會，大家積極探索的是：如何在一個多元化的社會，形成一套大家都可以接受的價值體系與話語



系統。

一些負有使命感的人承擔了這個責任，他們從儒家經典中發現了《大學》《中庸》兩書，儒、佛、道、景從中都可找到能夠接受的内容，在這樣共同的語境中，再表述各自的特殊性。這就有效的實現了文化對話與宗教對話；宗教衝突的風險降低了。儒學也從此進入了第二階段。

第二階段的儒學，就是宋明理學。其前身就是李翱、韓愈等人通過對儒家十三經的研究，摘錄出部分章節，重新解讀，並使之成為儒家的核心經典，即《大學》《中庸》兩書。北宋繼承了韓李建立的學術體系，出現了以理學為特色的儒學；周敦頤、程顥、程頤等起到了重要作用。雖然韓愈屢屢提到“尊王攘夷”，排斥佛老，但是從實際行動來看，是在建設對話的平臺。

新儒學從唐朝開始，在宋朝得到發揚，到了明代便結出果子來。不同的宗教在一個寬鬆的環境中共同發展。佛教、道教、儒學、景教、猶太教、伊斯蘭教都能和平共處。在一個和平的環境中，彼此尊重，共同發展。中國先賢數百年的探索，對人類文明共同體的產生，起到了積極的作用。

左唐在這篇文章中列出猶太教信徒取得的成就，表達了猶太人對中華文化的認同。除了猶太教以外，伊斯蘭信徒在中國這片土地上也獲得生機。明代著名的政治家海瑞、哲學家李贄（卓吾）都是穆斯林。世界各大宗教在明代中國和平共處的局面，有力地駁斥了杭廷頓（Samuel Phillips Huntington, 1927-2008）鼓吹的“文明衝突論（*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這理論只會挑起爭端，沒有積極性與建設性。

左唐《尊崇道經寺記》以無可爭辯的事實，說明不同宗教是可以和平共處的。這樣的環境最有利於福音的傳播。當人們認識到，那位愛他們的神

來到人間，為他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他們就會從狂熱的宗教活動中醒來，接受救恩，歸向耶穌基督；即使神的時間沒到，世人仍可以在平安中等候救恩臨到。

史事可為證。左唐為開封猶太教寺院撰文不久，一位名叫利瑪竇的耶穌會傳教士來到了北京的朝堂，剛好遇到猶太裔的年輕官員，於是他得知了開封猶太人的故事。這樣，這個幾乎謎一般的開封猶太人社區，通過耶穌會士們迅速傳遍了歐洲，引起廣泛的關注，直到今天。利瑪竇在中國的宣教事工非常成功，可謂得益於在他之前猶太教的傳播。✚

作者為前北大考古系講師，現在北美教會

註：1. 《尊崇道經寺記》碑前題記：“賜進士出身朝列大夫四川布政司右參議江都左唐撰文。賜進士出身徵仕郎戶科給事中前翰林院庶吉士淮南高洵書丹。賜進士出身徵仕郎前吏科給事中維揚徐昂篆額。” 2. 《古今圖書集成》《明倫匯編氏族典》諸姓部之33左唐：按《萬姓統譜》唐，字堯卿，江都人，弘治丙辰進士。 3. 碑後題記：大明正德七年壬申（1512年）孟秋甲子重建寺，俺李高、維揚金溥請《道經》一部，立二門一座，寧夏金潤立碑亭一座，金鍾修撰□亭，鐫字□□□靈。 4. 元·脫脫《金史》對他的評價是：“世宗之立，雖由勸進，然天命人心之所歸，雖古聖賢之君，亦不能辭也。蓋自太祖以來，海內用兵，甯歲無幾。重以海陵無道，賦役繁興，盜賊滿野，兵甲並起，萬姓盼盼，國內騷然，老無留養之丁，幼無顧複之愛，顛危愁困，待盡朝夕。世宗久典外郡，明禍亂之故，知吏治之得失。即位五載，而南北講好，與民休息。于是躬節儉，崇孝弟，信賞罰，重農桑，慎守令之選，嚴廉察之責，卻任得敬分國之請，拒趙位寵郡縣之獻，孳孳為治，夜以繼日，可謂得為君之道矣！當此之時，群臣守職，上下相安，家給人足，倉廩有餘，刑部歲斷死罪，或十七人，或二十人，號稱“小堯舜”，此其效驗也。然舉賢之急，求言之切，不絕於訓辭，而群臣偷安苟祿，不能將順其美，以底大順，惜哉！”

一個“信二代”的小故事

范志恆



我成長在中國一個小鎮的基督徒家庭。母親很敬虔，在我四歲時就教我背誦約翰福音。她在河邊洗衣服，我就會搬張凳子坐在她旁邊，聽她講聖經故事。父母負責當地教會的兒童主日學，他們對我的要求特別嚴格，學期結束的時候，會要求我把整個學期的經文全都記下來。

我的家族都是基督徒，到我已第四代了。

信仰危機開始出現

但是我到高中時，信仰遇到很大危機。知識的增長和能力的加強，讓我開始質疑從小所信的一切。特別困擾我的是：神的主權和這個看似自由的世界之間，關係是什麼？科學和聖經之間，關係又是什麼？父母和長輩都無法回答這些問題。

那時候我很掙扎，叫我不信神，是不可能的；但我卻信得不清不楚。我漸漸陷入自然神論的觀點，有點

像康德，把神關到二樓去了。我想憑著自己的能力控制一切，但又知道自己很有限，所以面對重大事情總是很焦慮，沒有安全感。我開始失眠，而且相當嚴重。

那時候我特別羨慕那些出身自非基督徒家庭的信徒，因為他們歸向基督總有鮮活的見證；我這個“信二代”卻啥都沒有。對於我來說，教會生活與信仰傳統僅僅是情感上的寄托，聖經的經文跟心靈雞湯差不多。

我在無法否認神但又不能真正信靠神的狀態下，度過了高中和大學。然而神奇的是，神卻將祂的呼召放在我心裡，我隱約預感未來遲早要全職服侍神。

生命的核心問題

大學畢業後，我來到美國讀神學。道學碩士的學習要求很高，在學術壓力下，我生命的核心問題爆發了出來。

一方面語言不夠好，

聖靈又光照我，讓我明白了從高中開始就困擾我的問題，就是科學和神學的關係。 Again, the Holy Spirit illuminated me and revealed to m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cience and theology, a problem puzzled me since high school.

上課聽不懂，不知道如何用英文寫神學、學希臘文和希伯來文，心裡極其焦急；另一方面，我仍然憑自己掌控，相信理性經驗和知識過於相信神的話，這種內心的人本思想與學校所教的神本神學格格不入。第一學期渾渾噩噩，非常痛苦，想學明白又學不明白，想回國又沒有退路。

第二學期，我的問題更加劇烈地爆發了。別人以為困難在於語言，或者我的人文思考能力；雖然這些也都是真實的難處，但我更深的問題是與神之間的關係。我質疑自己是否重生，歷史的基督與我是否有真正的關係。我不知所措。並且我發現自己不是真的愛教會，以前服侍只是為了個人的成就感。即使來讀神學院，還是摻雜著私欲。

那時候神學書籍已經看不下去了，我就翻開福音書來讀，然後捫心自問：“這些歷史事件以及所承載的意義，你信嗎？”我發現我無法回答這個問題。對我來說，信心就像要坐上一個由耶穌所抬的凳子，而耶穌卻在極深的峽谷間走鋼絲。我不敢坐上去。

快到期末，要寫一篇講道稿，我發現自己所寫的自己都不信。我想，這樣下去，即使熬到畢業，去作了傳道人，我豈不是自欺欺人？我很想信靠神，想活出基督徒的生命，但我發現我無法真正信靠神。“耶穌是真葡萄樹”的比喻令我膽戰心驚，卻又無可奈何。我雖然想完全信靠神，但又不想放棄原先自己做主、憑自己能力掌控一切的狀態。

我不知道該怎麼辦。我在神學院認識一位弟兄，他一直鼓勵我，幫助我。到這時候，他說：那最終極的信心是神所賜

的，現在只有神能救你了。

落到絕處終於逢生

第二學期期末的時候，我的精神狀態已經非常糟糕。那年冬天，費城的雪季將近5個月，我似乎得了冬季抑鬱症，很痛苦。到了四月底，我快崩潰了。即使晚上睡8個小時，但是白天上課，20分鐘後腦子就自動關閉。語言能力也有點喪失，跟弟兄姊妹談話談一會兒話就很疲憊，沒有辦法繼續。我幾乎快放棄學業了。

但神奇的是，一次偶然的機會，我在學生中心碰到一位華人聖經輔導員。我跟她分享了當時的狀況，她給了我一些實際的建議，讓我先努力考完這個學期，同時改善飲食和加強鍛煉。不知道為什麼，跟她談完之後，我內心穩定下來，似乎看到一絲希望和亮光。

最後，神是通過考駕照的事徹底改變了我。

我在國內已經拿了駕照。在美國考駕照，因為需要麻煩弟兄姊妹幫忙練習，很不好意思，所以我想儘快考過。路考第一次不過，還情有可原。第二次，我已經做了萬全的準備，但就在一段小路上超速了一點點，就又失敗了。

那天回到家，我躺在沙發上，刷朋友圈，看到神學院的同學回國，和弟兄姊妹美好團契的照片，想到自己一個人在美國，奔波勞累，卻連最簡單的駕照也考不過。過去一年經歷的痛苦壓力，這時全部爆發了出來！我萬念俱灰，苦不堪言，就像浪子在跟豬搶豆莢吃那般狼狽。

那時聖靈光照我，我就作了一個決定，跟神說：“我承認我是一個完全的失敗者，我生

命中沒有什麼可誇的，我不再憑自己奮鬥了，如果教會教導我的是真的，如果我所學的神學是真的，那麼你一定知道我現在處於最低谷的時候，而且已經動彈不得。要麼你救我，要麼我就從此一蹶不振！”這時候，很神奇的，華人團契一位阿姨竟主動聯繫我，說要帶我去練車；還說，我怎麼不早點告訴她。三天後，在同一個考場，我順利地通過了路考。

第二天，我坐在家裡默想，聖靈又光照我，讓我明白了從高中開始就困擾我的問題，就是科學和神學的關係：除聖經之外，人類所有的經驗，理性和知識都不是絕對的，但同時又是可以成立的，因為神的護理和掌權。有限的人類是不可能認識並掌握所有的知識。因此，一方面人類要努力學習知識，發現神創造的各種規律，另一方面人也要緊緊依靠神。同時神也可以用超越這世界規律的方式，以神蹟介入到整個世界的運轉。”

那幾天我欣喜若狂，整個人像新生了一樣。又過了兩天，我讀一本聖經輔導的書，神又讓我明白整個救恩的核心是與基督聯合。

接下來在神學院的學習，神極大地幫助我。過去零散的神學知識，如今都開始有機地聯繫起來，不斷在我頭腦裡整合並成長。簡簡單單的一個神學知識，都會讓我非常感動。

同時神在生活其他各方面都恩待我，我的身體、精神和靈命都得到康復，整個生命開始漸漸復甦了。✚

作者為恩福神學生，現於西敏神學院讀系統神學博士。

信仰活化在我心裡

劉彪

我出生、成長於浙江東陽，父母都是教師。在上大學之前，我和基督信仰幾乎沒有交集。由於父親是歷史教師，家中藏書不乏世界史系列，然而由於其史觀的緣故，通常對基督教都抱持負面評價，特別是對十字軍東征的描述。



偶然的際遇

我與基督徒的正面際遇發生在大學期間。2000年，我還是上海同濟大學大一新生的時候，一次偶然的機會，我看到一群在學校打棒球的人，其中有高年級同學以及一些美國人。出於好奇，我加入了他們。慢慢熟絡起來之後，一次其中一位美國朋友和我分享“四個屬靈的原則”，我才知道他們是一群基督徒。

此後，我們對基督教信仰進行了一系列的討論，他們也送我書，如《游子吟》、《給國華的信》等，不少內容觸動了我，特別是罪和人性醜惡的部分。

那時候，我在大學剛讀完第一學期，高考的競爭壓力仍殘留在記憶中，而大學並沒有讓我們放鬆下來。我親身經歷同學為了獎學金而明爭暗鬥，而我自己也是問題的一部分。因此，當這些基督徒朋友跟我談到人性的問題時，我深信不疑，並且深有體會。然而在進化論的問題上，他

們始終未能說服我，因此我一直都沒有決定要成為一個基督徒。

疑慮的突破

2001年5月的一個週六下午，一位美國朋友邀請我去他家聊天，他放了“耶穌傳”的影片給我看。我最大的感受在於認識到：基督徒的信仰不只是一套觀念，更重要的是關於一個人，一個曾經活生生的在這個世界上行走的人，就是耶穌。

看完電影以後，我的朋友再次發出邀請，問我是否考慮成為基督徒。我也坦承地回答說，我心中仍然有諸多疑慮，特別是關於進化論和創世記的內容。我的朋友提供一個角度讓我思考：生物學上的進化論在社會層面的表達，就是社會達爾文主義，也就是：適者生存，不適者淘汰。按照這樣的邏輯，叢林法則就是社會應有的準則，因此沒有需要去照顧弱者。

其次，進化論是建立在概率的基礎上。倘若我的存在，是因為我的父母碰巧相遇，碰巧生了我這個人。如果有一天我走

在街上，突然被陽台上的花盆砸中而亡，也是概率。如此一來，生命就沒有任何意義。然而上帝說，我們的被造是有意義的。

他的話觸動了我，猶如醍醐灌頂。儘管我仍然有疑慮，但我願意嘗試去相信耶穌，去

跨越信心的一步，於是我作了一個決志禱告。

帶來轉變的經歷

在作了決志禱告的第一年，我的生活沒有太大變化，只算是個“星期天基督徒”。我定期參加週間的小組聚會，但平時既不讀經，也不禱告，彷彿上帝只在聚會的那一時刻、那一地點存在，在其他時間中，上帝跟我沒什麼關係。儘管如此，基督徒朋友仍然一如既往接納我，他們讓我品嚐到了不太一樣的友誼。

轉變發生在2002年的夏天。暑假我和一群基督徒朋友去東北的一個城市。在這兩個星期裡，有三件事對我影響很大。

首先，就是我更加深入的與這群原本已經認識的人相交。每天早上，他們帶著我一起讀聖經、禱告、分享。特別重要的環節，是晚上的生命地圖（lifemap）時間，每一個人都有機會分享各自生命中的高峰低谷，順境逆境。有人因為信仰的緣故面對家庭的壓力，有人走出

藉著這些分享，基督徒的信仰開始慢慢在我心裡活化起來。
Through their sharings the Christian faith gradually became alive in my heart.

遊戲成癮的泥潭。藉著這些分享，基督徒的信仰開始慢慢在我心裡活化起來，我開始意識到：基督徒生活不僅僅是相信一套理論，或對自我價值和自我認知的調整，而是一個人乃至一群人所展現的不同生活方式。

其次，當我和這群基督徒朋友出門傳福音的時候，遇見一個人，他曾經三次嘗試自殺。當我們分享福音的時候，他顯出了濃厚的興趣，並且毫不介意的跟我們分享他過往的生活。我們連續和他見面三天，每天他都有不一樣的問題，不一樣的變化。第三天，他已經開始讀聖經，並且提出我無法回答的問題。之後我們把他介紹給了當地的教會。

這位朋友的經歷對我刺激不小。他只了解基督教三天，就對信仰擁有如此的熱忱，而我已經聚會一年多，對信仰卻仍然不溫不火；我是否應該調整自己的焦點呢？

對一個細節的反思

第三，這次旅行的最後兩天，整個隊伍去了一趟北朝鮮。通過簡單的手續，我們進入邊境城市觀光。基本上我們不能做什麼，但是有一個細節卻引發了我的深思。

在大巴上的時候，導遊自豪地介紹我們所看到的一切，告訴我們：朝鮮人民享有免費的醫療、教育、住房等各樣的福利。旅行結束的時候，我發現手頭還有一盒感冒藥，因為不打算帶回家，所以就隨手作為禮物，送給其中的一個導遊。沒想到幾分鐘後，另外的導遊也走過來悄悄問我，是否還有這樣的藥？我告訴他說，抱歉只有一盒。然後問了一句：“你們不是有免費醫療嗎？”導遊面露難色，

小聲說：“可是大部分時候沒有藥。”

這一個細節讓我在回程上思想了許久。我們兩國的社會曾經相仿，然而今天我生活的社會開放了，這樣變化的發生不是偶然的。上帝讓我這樣一個毫無教會背景的人成為基督徒，也不會是偶然。

重新定位人生焦點

這次旅行改變了我生命的焦點和重心。我開始積極的參與團契事奉。

2004年，我進入中國科學院讀研究生，同時和另外一位弟兄在醫療人士中侍奉，開始了一個新的教會。因為安全及各種原因，半年內教會搬了三次地方；但同時，藉著服侍醫學生，我明確了自己的呼召和激情所在。

2007年我從研究所碩士畢業，面對人生新的抉擇：是要像同學一樣繼續讀化學博士，還是選擇其他的路？一開始，我選擇了前者，考了托福，也申請了香港大學，並被錄取，然而心裡總感覺缺了點什麼。這時候，我的屬靈導師（他從2004年陪我走到2014年，直到離開中國）意識到上帝給我的呼召和帶領，問了我一個挑戰性的問題：“你覺得中國需要更多的化學家，還是更多的牧者？”



這個問題直接刺入我心。我可以繼續讀化學博士，以專業人士的身份同時侍奉上帝，但是如果上帝對我的帶領是建立教會，為何我不放下對學位的渴望（有機化學對時間要求很高）？掙扎良久，我決定放棄讀博士，留在上海。

我的父親非常生氣，沒日沒夜罵了我兩個星期。他會半夜兩點打電話給我（我們不在一個城市），罵兩個小時，然後再去睡覺，第二天早上醒來，繼續打電話來罵。我的屬靈導師一直鼓勵我，要接爸爸的電話，不在言語上回擊，不破壞彼此的關係。兩個星期以後，我爸爸放棄了，接受了我的決定。

之後，我的屬靈導師給了我第二個建議：“因為你未來要侍奉的人群絕大多數是職場人士，是專業人士，因此你要先工作，去了解他們的生活，了解他們的掙扎。”雖然我錯過了所有的招聘會，但上帝給了我一個職位，在葛蘭素史克做藥物研發。我的職場人生並不特別成功，但卻頗具意義。我學習了怎樣去讓流言終結，怎樣和上司同事相處。

在工作的幾年中，我和公司的一個弟兄開始了一個查經班，藉著這個週五晚上的聚會，堅固弟兄姐妹的信仰，並且把福音傳給還沒信主的人。

在建立查經班的過程中，我開始明白，牧者的責任不是帶領會眾去完成自己的目標，而是去裝備他們服侍這個世界。

在GSK工作幾年後，因著教會另外一位同工去神學院讀書，我就開始全職服侍。 

作者為恩福神學生，
現於惠頓學院讀新約博士。

(接封底)

高漲的自由意識

從19世紀末起，矗立在紐約港口邊的女神像就吸引全世界人注目。她隻手擎天，高高舉起自由的火炬。這座龐然巨像還有分身。巴黎塞納河天鵝島上，有四分之一的縮小版，只比她的「大姊」小三歲。2000年，東京台場也立起與「二姊」一模一樣的雕像。

女神像成了現代自由意識的象徵。有人統計，尺寸各異的女神像，全世界共有三百多座，兩百多座在美國本土，尚有一百多座散佈在世界各地。1989年天安門學運時豎起的民主女神像，是她的另類傳承——民主只是自由在政治範疇內的應用！

在這個自由意識高漲的時代，我們習慣了呼吸自由的空氣。我們視保護自己的權益為理所當然；鼓吹民主理念；爭取制定法律保障人權；遊行示威、罷工罷課表示異議；同情被專制政權管轄的人；尊敬為爭取自由而犧牲的人。

自由的寶貴與危險

「自由自由，天下古今多少罪惡，假你之名而行！」

18世紀法國大革命的動亂中，被不公處死的羅蘭夫人，在斷頭台上留下這句名言。以「自由、平等、博愛」為號召的這場政治變革，非但未能實現理想，反而導致數不清的濫殺。經過十年動盪，最後得到的不是民主，而是拿破崙的專制；他的野心又引致歐洲全面的戰爭和混亂。

有篇名為〈自由之魂〉(The Soul of Liberty)的文章，比較美法兩國的革命：二者發生的年代接近(美1775-1783，法1789-1799)、掙脫舊制的目標相仿，但是在境內得到的結果卻大相逕庭。究竟差異在哪裡？

作者指出，法國革命時，群眾不但反對皇權，也反對宗教的管束，徹底高舉人的理性。他們追求自由固然可貴，但因為過份自信，漠視了人本性中的惡，一些人恣意妄為、毫無約束的自由，卻成了他人的禍害與社會的災難！

美國獨立時，卻想要建立一個可以自由敬拜神的國家。由於承認人為神所造，所以人

人平等；由於確認天賦人權，所以不任意剝奪自由；由於明白人有罪性，在設立政府時，採用權力制衡的原則。因著把自由放在信仰的框架中，人民的權益受到了保障。²

可惜如今美國社會逐漸兩極分化，有一股強大的勢力要把神推出公共領域之外。這種高舉世俗自由的思維，潛在的危機何等令人擔憂。

真自由的境界

耶穌曾向猶太人指出，他們並沒有真正的自由。祂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僕。」³ 原來祂講的自由，不是外在的，而是心靈的。

耶穌又說：「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天父的兒子若叫你們自由，你們就真自由了。」這些乍看之下玄奧的話，若從「愛」的角度來理解，就不難明白了。聖經最重要的真理，即是「愛」：神是愛，祂在愛中造了人，祂要人得到愛的生命。行在這真理中，就有「愛裡無敵、無懼」的內在自由。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把這樣的自由展示得淋漓盡致。

照常理看，十字架上的人是最沒有自由的。四肢被釘住，動彈不得；椎心的痛楚甚至吞噬了懼怕；即使想發洩心聲，喊冤或咒詛，也難以如願。但主耶穌被掛在十架上，在撕心裂肺的疼痛中，開口的第一句話卻是：「父啊，赦免他們……」⁴ 儘管氣若游絲，但藉著這句話所釋放的愛，在人類黑暗歷史的長廊裡有如一盞明燈，照亮了億萬的靈魂。

站在十架下的人聽見了。門徒想起了耶穌的話：「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我有權柄捨了，也有權柄取回來。」(約翰福音10:18)

這是十架上的自由。擁有這樣的心靈自由，便有豐盛的生命。這種自由為外在的言論與行動設下規範與導航。即使失去所有其他形式的自由，這種真自由使生命仍能流出汨汨活泉。

註：1. 1775年美國獨立戰爭前夕，Patrick Henry在Virginia議會演講中的最後一句。 2. 作者Hunter Baker J.D., 該文收於The System Has a Soul一書中。 3. 參約翰福音8:31-36。 4. 路加福音23:34。

恩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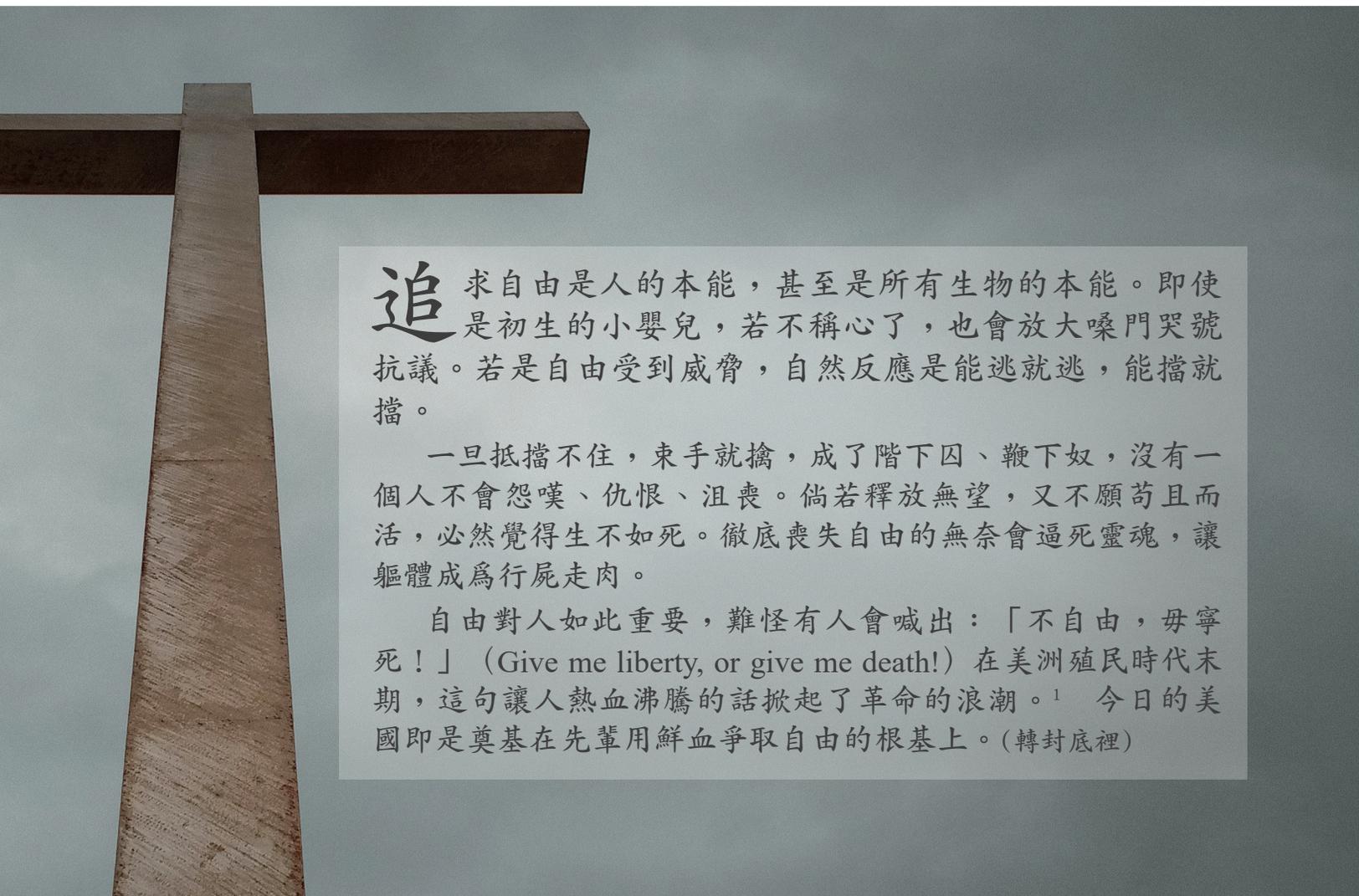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Blessings Cultural Mission Fellowship
P. O. Box 18410
Irvine, CA 92623-8410
U.S.A.
地址變更，請即通知本刊，謝謝！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SANTA ANA
CA
PERMIT NO.450

十字架上的自由

蘇卿

「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路加福音23:34）



追求自由是人的本能，甚至是所有生物的本能。即使是初生的小嬰兒，若不稱心了，也會放大嗓門哭號抗議。若是自由受到威脅，自然反應是能逃就逃，能擋就擋。

一旦抵擋不住，束手就擒，成了階下囚、鞭下奴，沒有一個人不會怨嘆、仇恨、沮喪。倘若釋放無望，又不願苟且而活，必然覺得生不如死。徹底喪失自由的無奈會逼死靈魂，讓軀體成爲行屍走肉。

自由對人如此重要，難怪有人會喊出：「不自由，毋寧死！」（Give me liberty, or give me death!）在美洲殖民時代末期，這句讓人熱血沸騰的話掀起了革命的浪潮。¹ 今日的美國即是奠基在先輩用鮮血爭取自由的根基上。（轉封底裡）